



同心同德，助推教师专业发展
共生共长，成就学生幸福人生

学校安全应急演练预案

(2022.09 修订)

临淄区皇城镇第一中学

目 录

1. 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
2. 学校反恐防暴力应急预案
3. 防范校园暴力事件应急预案
4. 防止校园欺凌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5. 防踩踏应急预案
6. 交通安全应急预案
7. 自然灾害事故应急预案
8. 学校地震应急预案
9. 校舍安全应急预案
10. 消防安全应急预案
11. 校园防汛防台风应急预案
12. 防汛应急预案
13. 预防食物中毒事故应急预案
14. 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15. 饮用水污染事件应急预案
16. 学校传染病防控应急预案
17. 校车安全应急预案

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

一、总则

1、编制目的

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妥善处理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建立健全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工作机制，提高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能力，确保学校师生的人身和财产安全，保证正常的教学秩序，维护学校和社会的稳定，进一步推进“平安校园”建设。

2、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教育部《教育系统公共事件应急预案》、《淄博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临淄区学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皇城镇学校幼儿园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结合我校实际，制订本预案。

3、使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本校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

4、工作原则

- (1) 以人为本、把保护师生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的原则。
- (2) 统一指挥，分级负责的原则。
- (3) 部门密切配合，分工协作，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的原则。
- (4) 预防为主，积极处置的原则。
- (5) 依靠群众，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共同维护学校安全的原则。

二、组织机构及职责

(一) 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

在镇政府和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的领导下，学校成立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统一协调、指挥和组织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理工作。

1、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组成

组 长：李桂平

副组长：张玉润 赵锋

成 员：张国志、李国庆、范秀华、于海涛、周立功、宋晓奇、常成山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副校长室，由学校安全管理员担任办公室主任。

2、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职责

- (1) 制定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学校应急体系建设。

(2) 启动或终止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督促、指导处置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响应能力。

(3) 监督检查学校制定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和应急物资准备、应急经费保障等情况。

(4) 参加上级政府或上级主管部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指挥部会议。执行有关指示、批示，服从领导，领导小组成员按其所在部门的职能、职责各负其责。负责指挥各应急工作组按预案确定的职责投入应急抢险工作，调度学校的应急疏散、抢险救灾、医疗救护和物资配备。及时调查、统计和上报人员伤亡等灾情。负责上级政府或上级主管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5) 对校园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工作进行评价和总结。

(6) 重大问题及时向上级党委、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请示、报告。

(二) 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

(1) 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事务；

(2) 制定和定期修订学校应急预案和应急工作程序；

(3) 具体协调各工作组之间的应急救援工作；

(4) 负责组织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知识的宣传、培训，组织应急演练；

(5) 承担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总结、报告以及上情下达，下情（灾情）上报等职责；

(6) 进行应急资金的调度及所需物资、装备、设备、器材的供应；

(7) 安排应急期间的值班工作；负责接待及其他后勤保障工作。

三、预警和预防机制

(一) 信息监控

进一步完善学校突发公共事件检测、预警和预防制度，落实责任制。按照“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的原则，加强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和可能引发公共事件的有关信息的收集、分析和检测工作，发现事件苗头，随时掌握事件动态。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和学校通报有关信息，指导学校做好预防工作。

(二) 信息预防

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加强对学校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的指导、监督和管理，消除隐患，维护校园周边环境，预防学校突发公共事件的发生。

加强学校的安全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学校内部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制定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落实各项应急准备工作，开展公共安全知识教育和培训，提高师生自我防护能力，发现事件苗头，及时处置，预防校园突发公共事件的发生。

（三）信息报送

1、信息报送的原则

（1）迅速：最先发现或接到发生突发公共事件的单位和个人应在第一时间电话报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办公室，不得延报。

（2）准确：信息内容要客观翔实，不得主观臆断，不得漏报、瞒报、谎报。

（3）直报：发生重特大的突发公共事件，可直接报镇中心校、教育局。

（4）续报：发生突发公共事件后，向教育主管部门报告的同时，应向其他有关部门报告。

2、报送信息的主要内容

（1）事件发生的基本情况，包括时间、地点、规模、涉及人员、破坏程度以及人员伤亡等情况。

（2）事件发生的起因分析、性质判断和影响程度评估。

（3）学校及有关部门和教育部门已采取的措施。

（4）校内外公众及媒体等各方面的反应。

（5）事态发展状况、处置过程和结果。

（6）需要报送的其他事项。

四、学校突发安全事故种类

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包括学校重大火灾事故、楼梯间拥挤踩踏事故、学校爆炸事故、重大交通安全事故、重大危险药品安全事故、工程建设及危房安全事故、重大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外出大型活动安全事故、外来暴力侵害事故、食物中毒安全事故、流行传染病安全事故、地震等自然灾害事故等。安全事故造成1人以上死亡的，属重大安全事故。

五、安全事故报告及处理程序

1、报告制度实行学校一把手负责制。

2、学校发生或接到突发安全事故信息后，必须立即向镇中心校报告，镇中心校在5-10分钟内向教育局、当地党委、政府报告。学校要及时向公安、交警、卫生、消防等相关部门报案请求援助。学校本着“先控制、后处置、救人第一、减少损失”的原则，果断处理，积极抢救，指导现场师生离开危险区域，保卫好学校贵重物品，维护现场秩序，做好事故现场保护工作，上交学校突发安全事故有关材料，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3、接到突发安全事故报告后，安全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要在最短时间内到达事故现场，组织抢救和善后处置工作。

4、对缓报、瞒报、延误有效抢救时间造成严重后果的将根据有关规定处理。

六、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响应

（一）重大火灾安全事故

1、学校利用校园播音系统、报警系统、钟声、哨声发出紧急信号，组织教师指挥学生按顺序疏散，楼道间要有专人组织疏散，及时将学生带至远离火源的安全地段。

2、学校及时报告 119、120 等相关部门请求援助，同时迅速将事故信息上报镇中心校，镇中心校在 5-10 分钟内向教育局、当地党委、政府报告。

3、严禁组织学生参与救火，教师可利用一切救火设备救火。

4、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二）楼梯间拥挤踩踏事故

1、学校负责人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迅速启动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教师开展现场疏导疏散和救护工作，控制局势，制止拥挤，防止踩踏，对受伤学生进行初步急救，及时报警 110、120 等相关部门请求救援；迅速将事故信息上报镇中心校，镇中心校在 5-10 分钟内向教育局、当地党委、政府报告；及时通知伤亡师生的家属，并做好安抚工作。

2、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三）学校爆炸事故

1、学校负责人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迅速启动相关应急预案；要迅速抢救受伤师生，在最短时间内将受伤师生送至医院救治；保护好事故现场，疏散人员，维护现场秩序；及时报警 110、119、120 等相关部门请求救援，提供爆炸源等相关信息，配合开展抢险救援行动；迅速将事故信息上报镇中心校，镇中心校在 5-10 分钟内向教育局、当地党委、政府报告；及时通知伤亡师生的家属，并做好安抚工作。

2、配合公安、消防和有关部门搜寻物证，排除险情。

3、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四）重大交通安全事故

1、学校负责人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迅速启动相关应急预案；要迅速抢救受伤师生，在最短时间内将受伤师生送至医院救治，保护好事故现场；及时报警 110、119、120 等相关部门请求援助，同时，指挥学生紧急疏散至安全地段，迅速将事故信息上报镇中心校，镇中心校在 5-10 分钟内向教育局、当地党委、政府报告。

2、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五）危险药品安全事故

1、学校负责人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迅速启动相关应急预案，要迅速抢救受伤师生，在最短时间内将受伤师生送至医院救治，保护好事故现场。学校及时报告 119、120 等相关部门请

求援助，要及时将师生疏散至安全地段，迅速将情况报告镇中心校，镇中心校在 5-10 分钟内向教育局、当地党委、政府报告。

2、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六）工程建设、危房安全事故

1、学校在建或改建的建筑物要树立警示牌，设置隔离栏。

2、学校 D 级危房一律不允许使用，封闭的 D 级危房要树立警示牌，设置隔离栏。

3、发生建筑物、危房安全事故学校负责人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迅速启动相关应急预案；要迅速抢救受伤师生，在最短时间内将受伤师生送至医院救治，保护好事故现场；迅速将师生疏散至安全地段，及时报告 110、119、120 等相关部门请求援助，同时将事故信息上报镇中心校，镇中心校在 5-10 分钟内向教育局、当地党委、政府报告。

4、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七）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1、学校要定期检查锅炉使用情况，做好锅炉工的培训工作，购买特种行业保险。

2、发生安全事故，学校负责人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迅速启动相关应急预案；要迅速抢救受伤师生，在最短时间内将受伤师生送至医院救治，保护好事故现场；要及时报告 110、119、120 等相关部门请求援助，封闭事故现场，同时将事故信息上报镇中心校，镇中心校在 5-10 分钟内向教育局、当地党委、政府报告。

3、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八）外出大型活动安全事故

1、学校组织外出大型活动必须将请示报告和安全应急预案上报镇中心校、区教育局，经同意后方可实施。

2、发生安全事故，学校负责人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迅速启动相关应急预案；要迅速抢救受伤师生，及时报警 110、120 请求援助，同时将事故信息报镇中心校，镇中心校在 5-10 分钟内向教育局、当地党委、政府报告。

3、保护好事故现场。

4、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九）食物中毒安全事故

1、学校负责人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迅速启动相关应急预案；要迅速抢救中毒师生，立即停止学校、饮食摊点、食堂的生产经营活动，及时向镇中心校报告，镇中心校在 5-10 分钟内向教育局、卫生防疫部门、当地党委、政府报告。学校及时报警 110、120 等相关部门请求援助。

- 2、积极协助卫生机构救助病人。
- 3、封存造成食物中毒或可能导致食物中毒的食品和原料、工具、设备和现场。
- 4、配合卫生防疫部门的调查，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和样品。
- 5、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十) 外来暴力侵害事故

- 1、未经允许强行闯入校园者，学校门卫或保安人员应及时将闯入者驱逐出学校，并由门卫或保安人员向其发出警告。
- 2、学校内发现不良分子袭击、行凶等暴力侵害时，应先制止、制服，同时及时报警 110、120 等相关部门请求援助。
- 3、及时将事故信息上报镇中心校，镇中心校在 5-10 分钟内向教育局、当地党委、政府报告。
- 4、对受伤师生及时救治。
- 5、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十一) 流行传染病安全事故

- 1、学校发现有传染病症状的学生，应立即通知家长将患病学生带到医院检查就诊，有传染病的教师不得带病上班，凡患传染病的师生须经医院诊断排除传染后才能返校。
- 2、学校发生特殊传染病，要迅速利用学校隔离室对患病师生进行隔离观察，及时报警 110、120 等相关部门请求援助，通知患病师生的家长和亲属，送定点传染病医院诊治。
- 3、学校对传染病人所在的教室及涉及的公共场所要及时消毒，对与传染病人密切接触的师生进行隔离观察，防止疫情扩散。
- 4、及时将发现的疫情上报镇中心校、卫生防疫部门，并作好病人的跟踪工作。

(十二) 地震等自然灾害事故

学校首先成立指挥部，分清职责。指挥部下设六个组：

- 1、指挥组 基本职责：负责指挥协调；掌握情况，及时将事故信息上报镇中心校，镇中心校在 5-10 分钟内向教育局、当地党委、政府报告。贯彻传达上级命令，组织有关人员按预案对现场进行果断处置，并配备必要通讯器材。
- 2、疏散组 基本职责：在现场指挥部指挥下，依据预案措施及疏散路线、顺序，有秩序地疏散师生，疏散完毕后有秩序撤离。
- 3、警戒处置组 基本职责：突发事件发生后，迅速赶到现场，设置警戒线，划定警戒区，维护现场秩序，疏散现场人员及重要物资，并放置防爆毯，防爆围栏等，在公安机关等专业部门到来之前，对事件进行先期处置。

4、伤员救护组 基本职责：负责将伤员运送到指定安全区域，并进行简单救治后，送往就近医院救治。

5、外围控制组 基本职责：负责维护学生大门，出入口秩序，疏导师生有序撤离，引导专业部门人员进入现场进行处置。

6、装备保障组 基本职责：提供各种处置突出事件物资装备，通讯设备，编制广播词备用，负责平时的装备保养。

确立突发性安全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给国家经济造成重大损失等。

（十三）其他安全事故

依据事故性质和本校应急预案，参照上述程序，采取有效措施，及时、正确、科学地进行教育、引导、疏散、处理，做好善后处置工作。

学校反恐防暴力应急预案

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妥善处理涉及学校及学生的恐怖暴力事件，努力提高学校处置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应急处理能力，最大限度的保障学校安全稳定，根据区教育局、公安局的安排部署，结合学校安全工作实际，制定本预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校园安保和反恐工作的总体部署，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工作方针，深化学校安全监管，加强应急疏散演练，切实提高学校安保和反恐应急反应能力，确保校园秩序安全和稳定。

二、应急处置指挥机构及工作职责

1、领导机构

学校成立学校反恐防暴工作应急处置领导小组，统一协调部署学校安保和反恐防暴工作。在安全保卫、反恐预防工作中及突发事件应急救援过程中按照“属地化管理”原则，各司其职，统一领导、统一部署、统一指挥、统一行动。

组 长：李桂平

副组长：张玉润 赵锋

成 员：周立功、张国志、赵忠海、李国庆、于海涛、范秀华、常成山、宋晓奇

应急处置小组负责人：张玉润 疏散引导小组负责人：赵锋

医疗救护小组负责人：李国庆 通信联络小组负责人：张国志

警戒保卫小组负责人：赵忠海 善后协调处置小组负责人：周立功

信息报送员：李波

领导小组工作职责：

负责学校安保和反恐防暴工作的组织领导、突发事件紧急处置、信息报送以及协助有关部门对事件的处理。负责事件发生后迅速启动预案，组织相关人员对事故现场控制、人员救治以及善后处理等相关工作。负责全校教职员工的的安全、法制教育，对多发、易发的安全部位和环节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检查、管理。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德育处。由张玉润副校长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具体负责学校日常安保和反恐防暴工作情况的整理、上报、工作协调以及工作督查。

三、工作原则

1、落实属地管理安保制度，严格执行学校制定的安全管理制度。落实门卫、学校领导24小时值班检查制度，落实班级安全管理制度、学生食堂安全管理制度，各部门人员必须各负其责，各司其职，落实分级管理、统一指挥原则。

2、统一指挥，快速反应原则。一旦发生涉及学校及学生的安全或恐怖事件，各班级、各处室要在第一时间上报学校保卫科和反恐工作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办公室，应急处置办公室要在15分钟内向上级上报书面材料，涉及1人以上死亡或3人以上重伤的重大事件，要直接向区教体局及当地派出所报告。

3、落实安保巡逻检查和反恐演练制度。严格落实值班领导和值班教师上放学值班制度，保安每日巡视校园不少于5次。学校德育处和级部主任采取不定期检查措施，严查校园和班级内的可疑物品、可疑人员和安全隐患，做到早发现早控制，其次要落实反恐演练制度，制定相应预案，认真组织开展反恐防暴力疏散演练。

4、主动抢险、迅速处理原则。

①事件发生后，要在第一时间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有效救援。

②应急处置领导小组要迅速集结优势力量，携带防卫器械，与犯罪分子周旋，劝阻与制止犯罪行为，为警方援助赢得时间。在有利条件下设法制服犯罪分子。

③疏散引导组负责把所有学生和无关人员撤离至安全区域，医疗救护组负责救护受伤学生和其它伤员。

④通讯联络组向公安、消防、救护、社区有关部门、单位求援，争取外援迅速赶到事件现场，并保证学校应急救援组织信息畅通。警戒保卫组组织人员实施事件现场警戒，阻止无关人员进入学校，维护现场秩序，防范别有用心的人肇事，引导外部救援人员进入事件现场。

5、生命第一原则。事件发生后，要把救护师生生命作为首要任务，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

6、科学施救，控制危险源，防止事态扩大原则。在事件处理过程中，要迅速判断现场状况，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危险源，避免应急处理过程中再次发生人员伤亡。

7、保护现场，收集证据原则。在实施救援过程中，要尽可能对现场进行有效保护，收集有关证据，为公安等有关部门查找原因，正确处理提供依据。

四、事故处理程序及办法

1、恐怖分子入校袭扰师生事件处理办法。学校发生恐怖分子闯入校园袭扰师生事件，学校要立即启动预案，第一时间向 110 指挥中心以及区教体局安办报告，并迅速组织人力控制恐怖分子活动范围，与其周旋，为警方援助赢得时间，并在有利条件下设法制服犯罪分子。

2、校内发现不明物体（装置）事件处理办法。①门卫对较大体积的师生邮包等物品，要进行检查，传唤收件人询问，必要时可在学校设置保安室进行当场开封查验。②学校内发现不明物体（装置），要立即向公安部门和领导小组报告，并及时设置隔离带，封锁和保护现场，同时迅速组织学校师生紧急疏散，等待公安等有关部门进行处理。

3、校园爆炸事件处理办法。学校发生爆炸事件后，要迅速组织人员进行救援，并立即向公安等部门和领导小组报告。及时设置隔离带，封锁和保护现场，迅速疏散师生，迅速采取有效措施消除继发性危险，防止次生事故发生。要认真配合公安消防部门做好物证搜寻、排除险情工作，防止再次发生爆炸事故。

4、火灾事故处理办法。学校发生火灾事故，要在第一时间全力组织师生疏散和自救工作，同时立即向 119 指挥中心和领导小组报告，安排人员配合消防部门组织救人和灭火抢险工作。要配合医疗机构妥善安置受伤人员。

防范校园暴力事件应急预案

一、总则

1、编制目的：预防和减少本校暴力事件的发生，全力提高我校处置暴力事件的应急能力，确保校园暴力事件发生时的有效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减少伤害。

2、编制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临淄区教育局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预案。

3、指导思想：坚持预防为主、防御与救助相结合的方针，贯彻“统一领导、分级负责，信息畅通、反应及时，加强协作、整体联动”的工作原则，保证学校及时、准确、有效地实施预防、控制疏散和自救互救等措施，保障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

4、适用范围：预案适用于学校各部门及全体师生应对处置我校发生的暴力事件，以及因

此造成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时的应急救援工作。

5、启动条件：我校或周边区域发生突发性暴力事件，造成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时，立即启动本预案。

二、组织机构及职责

1、防范校园暴力事件处置工作小组。

组 长：李桂平

副组长：张玉润 赵锋

成 员：张国志、李国庆、范秀华、于海涛、周立功

主要职责：

(1) 全面负责学校暴力事件应急工作，进行自救互救、防范暴力事件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提高师生应急意识和学校抵御暴力事件的能力；

(2) 参加同级政府防范暴力事件工作会议。执行有关指示、批示，服从统一领导。领导小组成员按其所在部门的职能、职责各负其责；

(3) 在暴力事件发生时，负责对学生进行保护、救助，及时制止暴力事件。负责将暴力事件等情况及时上报教育主管部门；

(4) 暴力事件发生后，负责及时调查、统计和上报人员伤亡等情况；

(5) 防范暴力事件的基本原则：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统一领导，加强管理；快速反应，遵纪守法，减少伤害；

(6) 负责同级政府抗震救灾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2、通讯联络组：

组长：赵忠海 成员：李波、赵金凤

主要职责：本小组在组长带领下，迅速联系相关人员到达现场，与上级取得联系（中心校 7880152），之后向派出所（110）报案，同时保持通讯联络畅通。

3、现场防暴组：

组长：赵锋 成员：李国庆、方喜山、保安

主要职责：组长接到发生校园暴力消息后，应立即组织本组人员（不必等到人员来齐后）前往现场防止暴力，本着保护学生安全的原则，力求不受任何伤害，但当歹徒强行施暴时，本组人员可实行正当防卫。

4、疏散引导组：

组长：张玉润 成员：周立功、范秀华、各班主任

主要职责：本小组在组长带领下，迅速赶赴现场，当防暴组与歹徒周旋时，本小组在可能的情况下，迅速掩护与歹徒相近，易受伤害的学生撤离，并实施保护行为，防止歹徒对更多学生造成伤害。

5、现场救护组：

组长：于海涛 成员：贾志权、李有华

主要职责：本小组人员在组长带领下，接到事故发生的消息后，应立即携带药品到事发现场了解伤员情况，对轻伤员进行简单救治，对重伤员应立即拨打“120”紧急救护，送往医院。

6、事故调查善后处理组：

组长：张国志 成员：宋晓奇、常成山

主要职责：协助 110 调查事故发生的经过。在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基本完成后，组织有关人员就事件造成的危害结果，以及对社会稳定造成的损失，进行评估分析，并认真做好各项善后工作，做好家访工作，认真落实救护家属，维护社会稳定。

三、应急响应

1、应急准备

(1) 宣传教育，学校要通过学校宣传阵地加强宣传力度，增强师生的防范意识，提高法制观念。

(2) 加强家庭教育的指导，定期召开家长会议，加强对学生家长的家庭教育指导，以减少家庭暴力。

(3) 加强教师的职业道德教育，严禁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开展好爱与责任活动。

(4) 加强中小学生的日常行为规范的教育和训练，注重养成教育。

(5) 大力加强师生的思想教育，采取一系列防激化措施，把矛盾消灭在萌芽状态。

(6) 严格值班制度，认真做好出入登记。

(7) 校内发现不良分子袭击行凶，先制止、制服，为防不测，同时拨打“110”报警。

2、应急演练

学校经常性地开展应急工作检查，每年定期开展 1-2 次综合性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演习，提高学校师生应急意识和在突发事件应急状态下的应变处置能力。

3、应急反应

(1) 报告情况（通讯联络组）：学校立即启用“110”等报警装置向公安部门和区教育局报告详细情况，同时视伤害情况向“120”急救中心发出求救信息。

(2) 控制现场（现场防暴组）：立即组织本组人员（不必等到人员来齐后）前往现场防

止暴力。

(3) 迅速疏散 (疏散引导组): 转移疏散人员, 尽最大努力减少人员伤亡。

(4) 组织救护 (现场救护组): 迅速组织营救并在现场医护人员指导下, 做好救护准备。

(5) 善后处理 (事故调查善后处理组): 在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基本完成后, 要组织有关人员就事件造成的危害结果, 以及可能社会政治稳定可能造成的威胁, 进行评估分析, 并认真做好各项善后工作, 做好家访工作, 认真落实救护家属, 维护社会政治稳定。

四、紧急处置

1、紧急处置措施。

(1) 发生暴力事件后第一时间启用“110”等报警装置向公安部门和区教育局报告详细情况, 同时视伤害情况向“120”急救中心发出求救信息。

(2) 现场防暴组立即组织本组人员前往现场防止暴力。

(3) 疏散引导组迅速转移疏散人员, 尽最大努力减少人员伤亡。

(4) 现场救护组迅速组织营救。在现场医护人员的指导下, 做好救护准备。

(5) 事故调查善后处理组在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基本完成后, 要组织有关人员就事件造成的危害结果, 以及可能社会政治稳定可能造成的威胁, 进行评估分析, 并认真做好各项善后工作, 做好家访工作, 认真落实救护家属, 维护社会政治稳定。

2、紧急处置内容

沟通汇集信息并及时上报, 包括师生伤亡情况、师生自救互救成果、救援行动进展情况; 分配救援任务、划分责任区域, 协调各级各类救援队伍的行动; 疏散师生; 组织协调提供临时供水、供电等设施; 组织援助物资的接收与分配; 协调配合有关部门对学校进行安全鉴定和评估工作。

五、保障措施

1、疏散与抢救保障: 防范校园暴力事件处置工作小组及各应急工作组人员在暴力事件发生后必须迅速到位, 并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 原定人员因故不能到位的, 要指定其他人员顶替, 确保应急救援工作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1) 现场防爆组要定期开展防暴力应急演练, 确保小组成员熟悉预案程序和各项应急处理原则。

(2) 疏散引导组要确定疏散路线, 规定疏散信号, 指派疏散引导教师, 组织学生开展应急救援演练。

(3) 救护组要备齐应对暴力事件的救援物资和设备, 以防不测。

(4) 防范校园暴力事件处置工作小组要确定紧急疏散场所, 有计划地做好人员撤离工作。

紧急疏散场所建立的原则是安全、使用方便、撤离快捷。

紧急疏散场所建立划分区域为：学校操场。

2、宣传、培训和演练：学校要通过课堂安全教育和教学、墙报宣传、橱窗宣传、学校广播站、学校网站等多种形式，宣传和普及防暴力伤害科学知识、自救互救常识，使学生树立科学的防暴力伤害观念，努力提高学生面对灾害的心理承受能力和自救互救技能。

培训：定期组织各应急小组的应急培训，提高防暴力伤害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

演练：按照上级文件规定，定期开展学校师生防暴力伤害应急救援演练，全面检查学校的应急准备，保证应急工作能及时、高效开展。

3、监督检查

本预案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和检查，保证应急措施到位。

六、其他事件处置

发生暴力伤害事件后，学校要及时对外发布事件信息以平息谣言，做好平息谣言和学生思想工作，并将处理情况上报所属工作部门和教育局。

防止校园欺凌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校园欺凌专项整治的通知》（国教督办函〔2016〕22号）要求，进一步做好学校安全整治工作，保障学生的身体健康，促进学校各项工作顺利开展，防范校园欺凌事件的发生，切实有效降低和控制校园欺凌事件的危害，依照上级有关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从我校实际出发，特制定本预案。

一、校园欺凌事件应急处置预案组织机构、职责

组长：李桂平

职责：负责欺凌事件应急处置的全面工作。

现场防护组组长：赵锋

职责：发生欺凌事件后，组长马上带领本组人员赶赴现场，对欺凌学生者进行强行阻止，必要时可实行正当防卫行为。

疏散引导组组长：张玉润

职责：发生欺凌事件后，组长马上按总指挥要求组织人员到现场疏散未被欺凌学生，并机智地疏散到安全地带。

通讯联络组组长：于海涛

职责：发生欺凌事件后，组长迅速按总指挥要求组织人员赶赴现场，了解情况，同时向

“110”和上级教育局报告，传达事故情况保证通讯联络畅通。

现场救护组组长：张国志

组员：赵忠海、李国庆、范秀华、周立功、宋晓奇、常成山

职责：发生校园欺凌事件后，本部小组在组长的带领下，迅速赶赴现场，对受伤人员进行救治，对重伤员应立即与“120”联系送往医院治疗。

二、防止校园欺凌事件应急组职责

1、决定事故应急预案的启动和终止。

2、统一领导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确定现场指挥人员，负责应急校园安全领导小组队伍及物资的调动。

3、向公安、医院、教育局等应急部门报告，并保持密切联系，相关部门人员到达单位后，配合这些部门指挥应急救援工作。

4、向单位员工通报事故情况。

5、向上级部门请求救援事项。

三、防止校园欺凌事件报告流程图

发现欺凌者（或受害者）→报告政教处（13573391220）

↓

→现场防暴组（赵锋、李国庆、宋晓奇）

→疏散引导组（张玉润、于海涛、周立功）

→通讯联络组（张国志、赵忠海、王建明）

→现场救护组（范秀华、常成山、王健）

四、校园欺凌事件处理程序及措施：

1、发现校园欺凌者的应急措施：

①如果是教师发现欺凌者正要对学生施暴，此教师应立即上前阻止，并为之周旋，然后巧妙派人报告安全领导小组组长。

②如果是学生发现了欺凌者正对其他学生施暴，此学生应立即报告与他最近的教师，然后再报告安全领导小组组长。

上述情况中，教师面对欺凌暴力者，应在巧妙周旋，保证学生安全的情况下，暗自派人通报离学校最近的教师，然后由教师报告校长。

③若被欺凌者受到欺凌，应该现场紧急呼救，引起周围人员注意，并要迅速逃离施暴现场。

2、组长接到通知后，迅速赶赴现场，同时拨打“110”报警（情况危急时）并通知学校

应急组各组组长迅速到位，与此同时，安全组长应迅速召集最近的教师（最好是男教师）赶赴现场，阻止欺凌者施暴。

3、各应急组现场救护

①现场防护组：组长接到发生校园暴力消息后，应立即组织本组人员（不必等到人员来齐后）前往现场防止暴力，本着保护学生安全的原则，力求不受任何伤害，但当歹徒强行施暴时，本组人员可实行正当防卫。

②疏散引导组：本小组在组长带领下，迅速赶赴现场，当防护组与欺凌者周旋时，本小组在可能的情况下，迅速掩护与欺凌者相近，易受伤害的学生撤离，并实施保护行为，防止欺凌者对更多学生造成伤害。

③通讯联络组：本小组在组长带领下，迅速联系相关人员到达现场，并向上级（教育局）报告情况，保持通讯联络畅通。

④现场救护组：本小组人员在组长带领下，接到事故发生的信息后，应立即携带药品到事发现场了解伤员情况，对轻伤员进行简单救治，对重伤员应立即拨打“120”紧急救护，送往医院。

4、事故调查，善后处理。

①学校应急组在 110 的协助下，应立即协助上级主管部门对伤员进行救护，并安排家长情绪等。

②学校应急组负责协助 110 调查事故发生经过。

③如属于责任事故，追究责任，并进行相应处罚。

5、纪律处分。

凡学校教师，必须积极参与与校园欺凌事件的防护，对学校出现的欺凌事件进行及时处置，对欺凌事件反应迟缓，故意推脱、懈怠而导致校园安全事故进一步扩大的，学校将对该教师严肃处理。

防踩踏应急预案

一、总则

1、制定目的：为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正常的教育教学活动，预防学生楼梯踩踏事故的发生，根据本校实际情况，制定本应急预案。

2、制定依据：根据《临淄区教育局学校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应急预案（以下简称“预案”）。

3、指导思想：坚持预防为主、防御与救助相结合的方针，贯彻“统一领导、分级负责，信息畅通、反应及时、加强协作、整体联动”的工作原则，保证学校及时、准确、有效地实施预防、控制疏散和自救互救等措施，保障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

4、适用范围：预案适用于学校各部门及全体师生应对处置我校发生在楼梯、走廊、门厅等狭窄空间的群体拥堵性事件，造成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时的应急救援工作。

5、启动条件：我校在楼梯、走廊、门厅等狭窄空间发生群体拥堵性事件时，立即启动本预案。

二、组织机构及其职责

1、学校防踩踏应急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李桂平

副组长：张玉润 赵锋

成 员：张国志、李国庆、于海涛、范秀华、周立功

2、领导小组主要职责如下：

(1) 加强领导，健全组织，明确职责，强化工作责任心，完善各项应急预案的制定和各项措施的落实。

(2) 制定学校校园集会解散秩序要求和楼梯、走廊活动要求，督查各班对学生进行教育和执行情况。制定预防学校楼梯踩踏事件应急预案，并实施演练，一旦发生事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把事故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

(3) 认真搞好各项应急物资保障，强化管理，使之始终保持良好战备状态。

(4) 采取一切必要手段，组织各方面力量全面进行救护工作，把事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点。

(5) 调动一切积极因素，迅速恢复学校秩序，全面保证和促进社会安全稳定。

3、通讯联络组及职责

(1) 组长：赵忠海 成员：李波、赵金凤

(2) 主要职责：迅速与上级和卫生部门取得联系，引导急救车辆和人员进入事故现场，联络有关单位、个人，负责对上、对外联系及报告工作，负责事故过程相关信息的整理、报送以及信息的对外发布，负责信息的传阅、相关材料的记录、装订和保存。

4、事故处理组及职责

(1) 组长：赵锋 成员：李国庆、楼道值班教师、相关班主任

(2) 主要职责：事故处理组接到学校楼梯拥挤踩踏事故报警后，应立即赶到现场开展实施救援行动，组织开展人员救护、疏散和学校财产的保护，把损失减小到最低程度。指挥电

工、水工等有关人员提供必要地供电供水，确保应急灯等设施正常使用。

5、疏散引导组及职责

(1) 组长：张玉润 成员：周立功、各班主任及发生踩踏事件时在现场的教师。

(2) 主要职责：引导疏散事件现场周围学生，迅速转移到安全地带（学校操场），并负责重要物品的看守工作。组织维护现场秩序，稳定现场事态，救助现场伤患等。

6、救护组及职责

(1) 组长：于海涛 成员：范秀华、贾志权、王刚、李有华

(2) 主要职责：利用就便器材对伤病员进行紧急抢救，联系当地医院送救。组织救助现场伤患人员，负责联系、安排伤患者住院抢救，随时掌握伤患人员治疗情况等。

7、事故调查与善后处理组及职责

(1) 组长：张国志 成员：宋晓奇、王健、常成山、王建明

(2) 工作职责：调查事故发生的原因、经过，查清事故责任和责任人，提出对责任人处理意见等，并安抚事故中受害者家属，听取受害者家属意见，协同有关部门依法为其在治疗、赔偿等方面提供咨询和帮助，避免事态恶化和连带事故的发生。

三、应急响应

1、应急准备：坚持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方针和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原则，认真做好以下应急准备工作：

(1) 明确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地点及通讯方式，在学校明显的位置张贴使用，并印发给相关部门和应急人员。

(2) 指挥部办公室（校办公室）定期修订学校预案，并组织指挥部成员学习和熟悉预案，适时组织演练；周密计划和充分准备防踩踏救护设备、器材、工具等装备，落实数量，明确到人。政教处经常组织学校广播、宣传栏开展防踩踏知识宣传。

(3) 学校利用已有的宣传阵地和载体宣传防踩踏、自救互救、应急疏散、逃生途径和方法等安全知识，并向师生发放安全知识画册、应急疏散路线图。

(4) 疏散引导组要制定并让全校师生熟悉应急疏散方案、疏散路线、疏散场地和避难场所。

(5) 救护组要定期进行训练和演练，熟悉预案，明确职责，负责抢险工具、器材、设备的落实。

(6) 制定治安管理措施，加强对重点部门、设施、线路的监控及巡视；

(7) 备足备齐并及时补充更新应急所需要的药品、器械、消毒、隔离、防护用品等（具体列表）。

(8) 安排人员负责应急物资储备库管理。预案启动后，应急物资由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统一调用。

2、应急演练：学校经常性地开展防踩踏工作检查，每年定期开展 1-2 次综合性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演习，提高学校师生防踩踏意识和在踩踏应急状态下的应变处置能力。

3、应急反应：

(1) 发生踩踏事件后，第一个接到报警的教师要迅速向学校应急领导小组报告，领导小组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全面组织救护工作。各有关组织立即进入执行应急任务工作状态。领导小组得悉踩踏事件情况后立即赶赴本校指挥所，各种救援队伍到学校值班室或附近集结待命，同时通信联络组向有关部门进行联系求援。

(2) 各小组在统一组织指挥下，迅速组织本校抢险应急工作。组织有关人员对事件现场进行全面检查，封堵危险场所，停止各项活动。

(3) 迅速发出紧急警报，组织仍滞留在事件现场的其他学生疏散撤离，并进行必要地心理疏导，缓解学生紧张情绪。

(4) 本着学生优先、人员优先的原则，迅速开展以抢救人员为主要内容的现场救护工作，及时将受伤人员转移并送至附近医院抢救。

(5) 加强对重要设备、重要物品的救护和保护，加强校园值班值勤和巡逻，防止各类犯罪活动。

(6) 各类联系电话：急救电话：120 镇中心学校电话：7880152

四、紧急处置

1、紧急处置措施

(1) 学生在经过楼梯因拥挤而发生踩踏事故时，在场教师要及时切断后面学生的通行、抢扶被压倒的学生。

(2) 一旦发生踩踏，在场老师要马上报告学校领导，领导接报后，立即组织教师对后面拥挤的学生进行疏散。

(3) 对受伤学生进行逐个了解情况，一般伤情，学校应立即把受伤的学生送到当地医院检查治疗，有严重受伤者，学校要立即拨打“120”请求救助，将重伤学生送到指定医院救治。

(4) 学校立即通知受伤学生的监护人，并派专人护送、照顾，直到受伤学生监护人赶到为止。

(5) 学校要做好其它学生的思想工作，解除他们的恐怖心理，保证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2、紧急处置内容

沟通汇集信息并及时上报，包括师生伤亡情况、师生自救互救成果、救援行动进展情况；分配救援任务、划分责任区域，协调各级各类救援队伍的行动；疏散师生；组织协调提供临时供水、供电等设施；组织援助物资的接收与分配；协调配合有关部门对学校进行安全鉴定和评估工作。

五、保障措施

1、疏散与抢救保障

学校防踩踏领导小组人员以及各应急工作组人员在踩踏事件发生后必须迅速到位，并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原定人员因故不能到位的，要指定其他人员顶替，确保应急救援工作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1）疏散引导组要确定疏散路线，规定疏散信号，指派疏散引导教师，组织学生开展应急救援演练。

（2）救护组要备齐应对踩踏事件的救援物资和设备，以防不测。

（3）事故处理组要做好学校重要区域、重要部门和避难场所的安全保卫工作，维护好师生的教学和生活秩序，确保抢险工作的有序进行。

（4）紧急避难场所保障

学校防踩踏领导小组要确定紧急疏散场所，有计划地做好人员撤离工作。紧急疏散场所建立的原则是安全、使用方便、撤离快捷。

紧急疏散场所建立划分区域为：学校操场。

2、宣传、培训和演练

学校要通过课堂安全教育和教学、墙报宣传、橱窗宣传、学校广播站、学校网站等多种形式，宣传和普及防踩踏科学知识、自救互救常识，使学生树立科学的防踩踏观念，努力提高学生面对灾害的心理承受能力和自救互救技能。

培训：定期组织各应急小组的应急培训，提高踩踏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

演练：按照上级文件规定，定期开展学校师生防踩踏应急救援演练，全面检查学校的应急准备，保证应急工作能及时、高效开展。

3、监督检查

本预案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和检查，保证应急措施到位。

六、其他事件处置

发生踩踏事件后，学校要及时对外发布事件信息以平息谣言，做好平息谣言和学生思想稳定工作，并将处理情况上报所属工作部门和教育局。

交通安全应急预案

一、总则

1、编制目的：为做好学生接送车辆的交通安全事故防范处置工作，增强应急处理能力，最大限度地减少学生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工作、生活秩序，根据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预案。

2、编制依据：根据《临淄区教育局学校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应急预案（以下简称“预案”）。

3、指导思想：坚持预防为主、防御与救助相结合的方针，贯彻“统一领导、分级负责，信息畅通、反应及时、加强协作、整体联动”的工作原则，保证学校及时、准确、有效地实施预防、控制疏散和自救互救等措施，保障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

4、适用范围：预案适用于学校各部门及全体师生应对处置我校交通安全事故，造成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时的应急救援工作。

5、启动条件：我校发生交通安全事故时，立即启动本预案。

二、组织机构及职责

1、交通安全事故应急处理指挥领导小组

组 长：李桂平

副组长：张玉润 赵锋

成 员：周立功、张国志、范秀华、于海涛、王建明、常成山、宋晓奇、王健

主要职责：领导小组主要是对各处室人员实行统一领导，统一组织，统一指挥。小组成员将分别担任应急预案中各工作组负责人或成员，如果校长因外出公干等特殊情况无法达到现场或不能履行职责，经授权由副组长代履行职责。

校长是应急预案的总指挥，根据事故等级启动应急预案和发布解除救援行动的信息，各小组按统一指挥、分级响应、岗位责任、互相配合的运行原则，采取一切必要手段，组织各方面力量全面进行救护工作，把事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点；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做好稳定教育教学秩序和伤亡人员的善后及安抚工作；对应急工作中发生的争议采取紧急处理措施；向中心校或当地有关部门通报应急救援行动方案，并提出要求支援的具体事宜，配合上级部门做好各项工作。

当救援过程中，上级应急救援预案启动后，学校的指挥系统应主动成为联合指挥中的一员。学校的应急指挥主要任务是提供救援所需的学校信息，配合其他部门开展应急救援。

2、通讯联络组

组长：张国志 成员：李波

主要职责：小组应立即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报告。同时向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报案并配合公安部门开展工作，还应根据需要通知急救、医疗、消防等部门参与现场救护。

3、应急抢救、现场保护组

组 长：张玉润 成员：于海涛、周立功、各级部主任

主要职责：

(1) 首先检查学生受伤情况。如果有学生受伤，根据先重后轻的原则立即对受伤学生进行应急救护处置。根据需要通知医疗（120）、消防（119）等部门参与现场救护。医护人员到达现场后，应马上接替在场教师对受伤学生进行救护处置，尽快确认伤者中哪些需要送医院救治。

(2) 及时通知班主任，请家长到医院。

(3) 严格保护事故现场，并妥善保存现场重要痕迹、物证等，待公安交警部门赶到后及时移交现场保护。

4、事故保障组

组 长：赵锋 成员：范秀华、各班主任

主要职责：常备各种应急物资和设备，以备应急使用。

5、家长接待组

组 长：李国庆 成员：于金凤、贾志权、李有华

主要职责：

(1) 防止肇事车辆逃逸。

(2) 看望、援助、救助伤亡学生家庭。如有个别家长来访，做好家长的思想工作和接待工作。

(3) 要依法调解安抚，不要信口开河，随心所欲，掌握合法、合理、合情的原则。学校在无力调解学校学生意外伤害事故处理时，组长报请上级部门介入调解解决。

(4) 保卫组长组织人员严格核查外来人员身份，不准非当事人家长和闲人进入校园，保证校园的治安秩序的稳定。根据教育部《学生伤害事故的处理办法》有关条款规定，在事故处理过程中，受伤害学生的监护人、亲属或其他有关人员，在事故处理过程中无理取闹，扰乱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或者侵犯学校、学校教师或者其他工作人员的权益的，应当报告公安机关依法处理。

6、事故调查善后组

组长：于海涛

成员：宋晓奇、王建明、王健、常成山

主要职责：

(1) 配合镇中心学校进行事故处理及调查工作。调查事故原因，整理事故记录，形成书面报告。

(2) 并向市管办报告事故处理结果。对违反本预案，不履行应急救援工作的，发布假消息的，不服从应急救援指挥的人员进行处分，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 总结经验教训，查找制度、政策、设施等存在的问题，制定防范措施。

(4) 起草事故处理《协议书》。《协议书》要写清协议双方的身份；事故的简要经过，包括事发时间、地点、双方达成的补偿协议；双方签名等内容。整理病历卡复印件、医药费发票原件和复印件报保险公司理赔。

三、应急响应

1、应急准备：坚持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方针和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原则，认真做好以下应急准备工作：

(1) 明确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地点及通讯方式，在学校明显的位置张贴使用，并印发给相关部门和应急人员。

(2) 指挥部办公室（校办公室）定期修订学校预案，并组织指挥部成员学习和熟悉预案，适时组织演练；周密计划和充分准备交通事故救护设备、器材、工具等装备，落实数量，明确到人。政教处经常组织学校广播、宣传栏开展交通知识宣传。

(3) 学校利用已有的宣传阵地和载体宣传交通安全、自救互救、应急疏散、逃生途径和方法等安全知识，并向师生发放安全知识画册。

(4) 救护组要定期进行训练和演练，熟悉预案，明确职责，负责抢险工具、器材、设备的落实。

(5) 备足备齐并及时补充更新应急所需要的药品、器械、消毒、隔离、防护用品等物品。

(6) 安排人员负责应急物资储备库管理。预案启动后，应急物资由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统一调用。

2、应急演习：学校经常性地开展安全工作检查，每年定期开展1-2次综合性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演习，提高学校师生交通安全意识和在交通事故应急状态下的应变处置能力。

3、应急反应

(1) 发生交通事故后，第一个接到报警的教师要迅速向学校应急领导小组报告，领导小组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全面组织救护工作。各有关组织立即进入执行应急任务工作状态。领导小组得悉交通事故情况后立即赶赴本校指挥所，各种救援队伍到学校值班室或附近集结待

命，同时通信联络组向有关部门进行联系求援。

(2) 各小组在同一组织指挥下，迅速组织本校抢险应急工作。组织有关人员的事件现场进行全面检查、封闭，停止各项活动。

(3) 迅速发出紧急警报，组织仍滞留在事件现场的其他学生疏散撤离，并进行必要地心理疏导，缓解学生紧张情绪。

(4) 本着学生优先、人员优先的原则，迅速开展以抢救人员为主要内容的现场救护工作，及时将受伤人员转移并送至附近医院抢救。

(5) 各类联系电话：交通事故：122 急救电话：120 消防电话：119

镇中心学校电话：7880152

四、紧急处置

1、紧急处置措施

(1) 一旦发生交通事故，在场教师要及时电话通知学校和相关职能部门，并维持好现场秩序，保障学生安全。

(2) 领导接报后，立即启动预案并赶赴现场进行指挥。

(3) 对受伤学生进行逐个了解情况，一般伤情，学校应立即把受伤的学生送到当地医疗机构检查治疗。有严重受伤者，学校要立即拨打“120”请求救助，将重伤学生送到指定医院救治。

(4) 学校立即通知受伤学生的监护人，并派专人护送、照顾，直到受伤学生监护人赶到为止。

(5) 学校要做好其它学生的思想稳定工作，解除他们的恐怖心理，保证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2、紧急处置内容

沟通汇集信息并及时上报，包括师生伤亡情况、师生自救互救成果、救援行动进展情况；分配救援任务、划分责任区域，协调各级各类救援队伍的行动；疏散师生；组织援助物资的接收与分配；协调配合有关部门对事故进行安全鉴定和评估工作。

五、保障措施

1、疏散与抢救保障

交通安全事故应急处理指挥领导小组及各应急工作组人员在踩踏事件发生后必须迅速到位，并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原定人员因故不能到位的，要指定其他人员顶替，确保应急救援工作各项措施落实到位。救护组要备齐应对踩踏事件的救援物资和设备，以防不测。

2、宣传、培训和演练

学校要通过课堂安全教育和教学、墙报宣传、橱窗宣传、学校广播站、学校网站等多种形式，宣传和普及交通安全知识、自救互救常识，使学生树立科学的交通安全观念，努力提高学生面对灾害的心理承受能力和自救互救技能。

培训：定期组织各应急小组的应急培训，提高交通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

演练：按照上级文件规定，定期开展学校师生交通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演练，全面检查学校的应急准备，保证应急工作能及时、高效开展。

3、监督检查

本预案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和检查，保证应急措施到位。

六、其他事件处置

发生交通事故后，学校要及时对外发布事件信息以平息谣言，做好平息谣言和学生思想稳定工作，并将处理情况上报所属工作部门和教育局。

自然灾害事故应急预案

为了有效提高自然灾害事故应急反应能力和救灾工作整体水平，建立和完善灾害救助应急体系，最大限度地减轻或消除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确保广大师生员工的生命财产和校舍安全，维护校园稳定，特制定本预案。

一、总则

自然灾害事故应急预案是灾害发生后，对学校受灾师生学习、生活进行救助的紧急行动方案。本预案适用于洪灾、旱灾、地震、火灾、冰雹、雷击及暴雨雪等因素造成学校校舍倒塌、淹没、师生伤害、道路阻塞等的应急救助反应。

二、灾害救助应急机构

成立自然灾害救助工作领导小组，指导学校救灾工作。

组 长：李桂平

副组长：张玉润、赵锋

组 员：周立功、张国志、于海涛、范秀华、宋晓奇、王健、常成山、王建明

主要职责：

1、加强领导，健全组织，强化工作职责，加强对破坏性自然灾害及预防减灾工作研究，完善各项应急预案的制定及各个项措施的落实。

2、充分利用各种渠道进行自然灾害知识的宣传教育，组织、指导全校师生的防灾抗灾知识的普及教育，广泛开展自然灾害中的自救和互救训练，不断提高广大师生员工防灾抗

灾的意识和基本技能。

3、认真搞好各项物资保障，严格按预案要求积极筹备，落实饮食饮水、防冻防雨、教材教具、抢险设备等物资落实，强化管理，使之始终保持良好战备状态。

4、破坏性自然灾害发生以后，采取一切必要的手段，组织各个方面力量全面进行抗灾减灾工作，把地震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点。

5、调动一切积极因素，迅速恢复教育教学秩序，全面保证和促进社会安全稳定。

领导小组下设事故处理组、教育宣传组和后勤保障组。

事故处理组组长：李桂平

事故处理组组员：张玉润

教育宣传组组长：张国志

教育宣传组组员：李国庆

后勤保障组组长：周立功

后勤保障组组员：赵锋

稳定秩序组组长：于海涛

稳定秩序组组员：范秀华

三、工作目标

1、加强自然灾害危害性的教育，提高广大师生员工自我保护意识。

2、完善自然灾害事故的报告网络，做到早预防、早报告、早处置。

3、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不因自然灾害而危及师生安全和财产损失。

四、工作原则

1、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经常宣传自然灾害事故的预防知识，提高全校师生员工的安全保护意识。加强日常检查，发现隐患及早采取有效的预防和控制措施，努力减小自然事故的损失。

2、依法管理，统一领导。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自然灾害事故的预防、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对于违法行为，依法追究责任。

3、快速反应，运转高效。建立预警快速反应机制，增强人力、物力、财力储备，提高应急处理能力，一旦发生自然灾害事故，快速反应，及时高效地做好处置工作。

五、组织管理

学校自然灾害救助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自然灾害事故的预防工作。其主要职责如下：

1、根据临淄区教育系统学校应急预案，制定本校自然灾害事故应急预案。

2、建立健全自然灾害事故预防机制。汇总和收集学校自然灾害事故的信息情况，及时上报。

3、根据不同季节和情况，广泛深入地开展预防自然事故的知识宣传，提高师生员工的防护能力和意识。

4、检查、督促学校各部门，预防自然灾害事故的落实情况。

5、经常性地开展校舍、场地、围墙、电线、避雷设施、烟囱、树木等建筑物的安全检查，预防自然灾害事故的发生。

6、根据自然灾害事故的预警，切实做好师生员工的安全和疏散工作。

7、在区镇教育部门的指挥下，迅速做好因自然灾害事故而发生的处置工作。

六、自然灾害事故的预防

1、高度重视，切实加强对自然灾害事故的领导和管理。将预防自然灾害事故的工作纳入学校管理工作，并定期开展专项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整改措施。

2、经常性地对校舍、场地、围墙、烟囱、电线及树木等建筑物开展自查，尽早发现问题，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3、在自然灾害事故发生前做好师生员工的疏散安排工作。

4、增加投入，切实加固好易发生自然灾害事故的基础设施。

5、不乱拉乱接临时线路，不违章使用电器，严格控制易燃易爆物品的使用及管理。

6、开展灾害自救、恶劣天气自救逃生知识学习演练活动。

7、按规定使用和管理好消防器材，落实学校消防责任制度。

8、暴雨、雷电等恶劣天气，严格按照规定停止教学活动，请家长配合接送学生。

七、自然灾害事故的报告

1、在暴雨、地震等自然灾害期间，建立 24 小时值班制度，并设立和开通值班电话。

2、严格执行重大自然灾害事故报告制度。对发生的事故做到按程序逐级报告，并以最快的通信方式报告教育局有关部门，确保信息通畅。

3、不隐瞒、缓报、谎报，或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

4、建立自然灾害事故举报制度。任何部门和个人有责任 and 权利向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上级政府部门举报有关学校不履行自然灾害事故应急处理规定和职责的情况。

八、自然灾害事故的应急反应

根据自然灾害事故的发生情况，结合本校特点，启动相应的自然灾害事故的应急预案，作出应急反应和处置。保证组织落实、人力落实、应急器材落实，以最快的、最高效的办法处置事件，确保师生员工的安全。

1、发紧急撤离、集中信号。

2、立即停止一切活动，所有在场领导和人员参加学校的救援和疏导。学校在上课时由各

任课教师带领学生按指定线路到指定地点集中，班主任立即到班，学校领导及老师在确认没有学生时最后一个撤离。

3、学校要组织任课教师、班主任按照平时消防演练逃生的路线有组织、迅速地疏散学生，地震、火灾等其他灾害发生时如安全通道被破坏无法安全撤离时，要稳定学生情绪，并引导学生转移到相应安全区等待救援。

4、紧急撤离时，学生应停止一切活动，不得携带书包，迅速离开现场，听从老师指挥，互相照顾，帮助弱小、有病同学撤离。

5、学校门卫听到信号后要打开所有大门，总务处工作人员立即检查应急通道是否畅通。

6、工作时间发生火灾时，发现者除拨打电话 119、110 报警外，要迅速报告学校领导。学校领导应立即指挥工作人员关闭电源；夜间发生火灾时，发现者要大声呼救，立即打 119、110 报警电话，并报告学校领导。

7、发生漏水现象危及学生安全的应立即切断水源（消防用水源除外）。

8、在接到报警时，自然灾害救助工作领导小组要立即到一线进行指挥，并迅速作出反应，指挥各小组迅速到达指定位置。

①教育宣传组：将相关情况通知各有关部门，联系“110”等相关部门到场扑救，联系医疗部门实施医疗救护。

②事故处理组：引导学生安全撤离到安全的疏散集中地，并要安慰管理好学生，不使学生走失、走散。将受伤师生及时送往医院救治或就地对伤员展开施救，并就地取材，营救尚未脱险的师生。

③后勤保障组：保障人、财、物及时到位，尽最大可能保证师生员工生命安全，使损失减少到最小。

④稳定秩序组：迅速组织教师到学生制定集合地点，加强秩序维护防止因情绪紊乱，造成拥挤踩踏等二次伤亡事故。

9、除不可抗力的地震等自然灾害外，人为引起的灾害应保护好现场，协助、公安、消防部门进行事故现场分析，查明原因。

10、协助相关部门作好善后处理工作。

九、责任追究

根据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学校校长是学校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师生安全、校园稳定工作负总责。实行责任追究制，在对所发生的自然灾害事故处理中，对于玩忽职守，疏于管理，造成学校师生员工生命及学校财产损失的，应视情节轻重，给予有关责任人相应处分，触犯刑律的要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学校地震应急预案

一、总则

1、编制目的：进一步加强学校地震应急工作，确保破坏性地震发生后学校应急处置工作迅速、高效、有序地进行，最大程度地减少人员伤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

2、编制依据：根据《山东省地震应急预案》、《淄博市地震应急预案》、《临淄区地震应急预案》，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地震应急预案（以下简称“预案”）。

3、指导思想：坚持预防为主、防御与救助相结合的方针，贯彻“统一领导、分级负责，信息畅通、反应及时、加强协作、整体联动”的工作原则，保证学校及时、准确、有效地实施预防、控制疏散和自救互救等措施，保障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

4、适用范围：预案适用于学校各部门及全体师生应对处置我省及周边省份、海域发生破坏性地震或受其他破坏性地震影响，造成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时的地震应急救援工作。

5、启动条件：我省及周边省份、海域发生破坏性地震或学校所在地受其他破坏性地震影响时，立即启动本预案。

二、组织机构及职责

1、学校地震应急工作领导小组

发生破坏性地震后，学校地震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指挥和组织实施学校抗震救灾工作。学校地震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组成如下：

组 长：李桂平

副组长：张玉润、赵锋

成 员：周立功、张国志、李国庆、于海涛、范秀华、宋晓奇、王建明、常成山

学校地震应急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1）全面负责学校地震应急工作，进行自救互救、避震疏散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提高师生应急意识和学校抵御地震灾害的能力；

（2）参加同级政府抗震救灾指挥部会议。执行有关指示、批示，服从统一领导。领导小组成员按其所在部门的职能、职责各负其责；

（3）在临震预报发布后，负责对学生进行防震、避震、自救互救知识的强化宣传，组织学校地震应急预案的实施；

（4）震后，负责指挥各应急工作组按预案确定的职责投入地震应急抢险工作，调度学校的应急疏散、抢险救灾、医疗救护和物资配备；

（5）及时调查、统计和上报震后人员伤亡等灾情；

(6) 负责同级政府抗震救灾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2、学校地震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成及职责

组长：张玉润 成员：周立功、于海涛

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职责：

- (1) 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事务；
- (2) 制定和定期修订校地震应急预案和应急工作程序；
- (3) 具体协调各工作组之间的应急救援工作；
- (4) 负责组织防震知识的宣传、培训，组织应急演练；
- (5) 承担地震应急工作总结、报告以及上情下达，下情（灾情）上报等职责；
- (6) 进行应急资金的调度及所需物资、装备、设备、器材的供应；
- (7) 安排应急期间的值班工作；负责接待及其他后勤保障工作。

3、应急疏散组组成及职责

组长：赵锋 副组长：于海涛 成员：所有上课教师、班主任和各级部主任

应急疏散组主要职责：

- (1) 以谁上课谁负责和方便疏散为原则，负责组织师生震时就近避震；利用学校操场、绿地和空旷地带，组织学生就地避震并在震后有序、快速疏散；
- (2) 编制学校地震应急疏散平面图、各年级疏散路线图，建立紧急避难场所并设置标志；
- (3) 妥善安置生活必须食品（吃、穿、住、用）等工作；
- (4) 妥善安置受伤师生，做好灾情统计、上报工作；
- (5) 组织开展师生避震、疏散、简单救护演练。

4、抢险救灾组组成及职责

组长：张国志 成员：李有华、王刚

成 员：除学校抗震救灾指挥部领导小组成员以及当班上课教师、各班班主任、级部主任要在第一时间组织学生疏散和学生伤亡统计、上报、安抚学生外，其他人员全部为抢险救灾组成员。

抢险救灾组主要职责：

- (1) 组织实施自救互救，抢救被埋压师生；
- (2) 抢救重要财产、重要档案等；
- (3) 负责轻伤员救治、联系急救中心抢救重伤员；
- (4) 尽快恢复被破坏的供水、供电等设施；
- (5) 负责预防和扑救可能发生的火灾。

5、安全保卫组组成及职责

组长：周立功 成员：苗建勋、王英胜、杨立兴、王国涛

安全保卫组主要职责：

- (1) 破坏性地震或强有感地震发生后，负责重点部门（部位）的安全保卫保护工作，避免哄抢和人为破坏；
- (2) 负责维护治安，协助开展伤员救治和火灾等扑救工作。

6、宣传工作组组成及职责

组 长：赵忠海 成员：范秀华、李波、贾志权

宣传工作组主要职责：

- (1) 及时准确上报学校受灾情况，及时准确报道受灾情况和抢险救灾工作；
- (2) 发生地震谣传，及时指导学校采取措施平息地震谣言；
- (3) 搜集整理救灾的影像图片、先进事迹、典型材料，联系新闻媒体向社会宣传，集中报道一线救灾工作。

三、应急响应

1、应急准备

坚持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方针和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原则，认真做好以下地震应急准备工作：

(1) 明确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地点及通讯方式，在学校明显的位置张贴使用，并印发给相关部门和应急人员。

(2) 指挥部办公室（校办公室）定期修订学校预案，并组织指挥部成员学习和熟悉预案，适时组织演练；周密计划和充分准备抗震救灾设备、器材、工具等装备，落实数量，明确到人。校团委经常组织学校广播、宣传栏开展防震科普知识宣传。

(3) 学校利用已有的宣传阵地和载体宣传防震、避震、自救互救、应急疏散、逃生途径和方法等地震安全知识，并向师生发放地震安全知识画册、应急疏散路线图。

(4) 应急疏散组制定并让全校师生熟悉应急疏散方案、疏散路线、疏散场地和避难场所。

(5) 抢险救灾组定期进行训练和演练，熟悉预案，明确职责，负责抢险工具、器材、设备的落实。

(6) 制定治安管理措施，加强对重点部门、设施、线路的监控及巡视；

(7) 出现地震谣传时，校办公室、团委要及时平息地震谣传或误传，开展防震科普知识宣传培训，提高师生识别地震谣传的能力，安定人心，保证学校稳定。

(8) 备足备齐并及时补充更新地震应急所需要的药品、器械、消毒、隔离、防护用品等

(具体列表)。

(9) 安排人员负责应急物资储备库管理。预案启动后, 应急物资由抗震救灾指挥部统一调用。

2、应急演习

学校经常性地开展地震应急工作检查, 每年定期开展 1-2 次综合性地震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演习, 提高学校师生地震应急意识和在地震应急状态下的应变处置能力。

3、临震应急反应

学校接到政府发布的临震预报后, 领导小组应及时主持召开应急会议, 宣布校区进入临震应急状态。按本预案做好地震应急的各项准备工作, 包括: 进一步学习和熟悉地震应急预案、应急工作程序, 开展防震科普知识的强化培训、避震及疏散演练, 落实抢险救灾设备、物资保障, 检查并排除水、火、电、暖设施和危险建筑物等安全隐患。

校抗震救灾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开展以下工作:

- (1) 召开防抗震救灾领导小组工作会议, 通报震情趋势, 部署紧急避险和抢险救灾工作。
- (2) 随时了解、掌握地震动态并及时向学校抗震救灾领导小组各应急工作组通报。
- (3) 检查学校各部门、各应急救援工作组的应急措施和防震减灾准备工作的落实情况。
- (4) 督促校重点部位和易发生次生灾害的部位, 采取紧急措施和特殊保护措施, 检查消防设施。

(5) 根据上级指挥机构发布的地震动态宣布临震应急期的起止时间, 根据震情发展趋势决定师生避震疏散时间及范围。

(6) 强化地震知识的宣传教育, 防止地震信息误传和谣传, 稳定社会秩序。

4、震时应急反应

破坏性地震发生后, 学校地震应急工作领导小组自动转为学校抗震救灾指挥部, 统一指挥、协调师生疏散、抢险救援等应急处置工作。

(1) 应急指挥。学校抗震救灾指挥部立即部署、协调和开展应急救援和救护工作。保持学校与政府抗震救灾指挥部、教育部门、地震部门的通信联系, 向有关部门了解地震震级、发生时间和震中位置、震情趋势等情况。保证 24 小时通信畅通。

(2) 人员疏散。应急疏散组应立即按照应急预案和人员疏散、转移方案, 组织师生按疏散、转移至安全区域。在疏散、转移时, 应采取必要的防护、救护措施。

(3) 抢救伤员。抢险救灾组应立即组织开展自救互救, 抢救被埋压人员; 组织校区内搜救工作, 对需要救治的伤病员组织现场抢救, 并帮助其迅速脱离危险环境。协助专业救援队搜救被埋人员。协助卫生医疗救护队抢救伤病员、开展校区疾病预防和水源卫生监控等工作。

(4) 抢排险情。抢险救灾组对震后破坏的供排水、供电、校内道路、基础设施进行抢排险，尽快恢复学校基础设施功能；协助公安、消防部队扑灭火灾和保护校内重点文档资料、重要设施。

(5) 安全保卫。安全保卫组尽快组织人力，加强治安管理和安全保卫工作，维护校园秩序，配合公安部门预防和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保证抢险救灾工作顺利进行。加强对学校公共财产、救济物品集散点、重点实验室的警戒。

(6) 信息收集。学校在开展救援工作的同时，立即将伤病员数量、救治情况、救援力量以及建筑物倒塌、震灾损失的初步估计等情况报告当地抗震救灾指挥部和教育行政部门。

(7) 应急响应终止。学校地震灾害救援工作完成，伤病员在医疗机构得到救治，师生情绪稳定，并得到妥善安置，学校及时恢复正常的教学秩序，经批准可宣布地震应急响应终止。

四、紧急处置

1、紧急处置措施

当破坏性地震发生时，学校迅速发出紧急警报（三次急促的哨声），提示地震发生，并采取如下撤离行动；

(1) 上课时间：教学楼一、二、三、四楼学生在上课教师的组织下，按照“前后排分开，先中间后两边，先低层后高层”的撤离程序迅速有序地撤离到操场中央。各楼梯和楼梯口负责老师立即到岗接应，防止出现跳楼和踩踏事故。

(2) 迅速关闭、切断输电、燃气系统和各种明火，防止次生灾害发生。

(3) 迅速组织抢救被压埋师生，并组织人员开展自救互救；抢险救灾组人员在第一时间要全力组织实施救援行动。

2、紧急处置内容

沟通汇集信息并及时上报，包括地震破坏、师生伤亡和被埋压的情况、师生自救互救成果、救援行动进展情况；分配救援任务、划分责任区域，协调各级各类救援队伍的行动；组织查明次生灾害危险或威胁，消除次生灾害后果；组织采取防御措施，必要时疏散师生；组织协调抢修供水、供电等设施；组织援助物资的接收与分配；协调配合有关部门对学校进行安全鉴定工作和灾害评估工作。

五、保障措施

1、疏散与抢救保障

学校防震减灾领导小组人员以及各应急工作组人员在破坏性地震发生后必须迅速到位，并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原定人员因故不能到位的，要指定其他人员顶替，确保地震应急救援和救灾工作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1) 应急疏散组在确定疏散路线，规定疏散信号，指派疏散引导教师，组织学生开展地震应急救援演练。

(2) 抢险救灾组要对学校水、电、煤气及其它危险物品进行检查和严密监控，同时备齐应对次生灾害的救援物资和设备，以防不测。

(3) 后勤保障组要切实落实基本的自储物资储备，并做好定期检查工作，认真做好政府救灾物资的管理、分配工作。

(4) 治安保卫组要做好学校重要区域、重要部门和避难场所的安全保卫工作，维护好师生的教学和生活秩序，确保抢险救灾工作的有序进行。

(5) 紧急避难场所保障

学校防震减灾领导小组要确定紧急避难场所，有计划地做好人员撤离工作。紧急避难场所建立的原则是安全、使用方便、撤离快捷。

紧急避难场所要设有醒目的标志和撤退路线，备有夜间照明设施、临时厕所、简易救治所、垃圾处理场地等设施；要有防寒、防火、防各种次生灾害的有效设施。

紧急避难场所建立划分区域为：学校操场。

2、宣传、培训和演练

学校要通过课堂安全教育和教学、墙报宣传、橱窗宣传、学校广播站、学校网站等多种形式，宣传和普及防震减灾科学知识、自救互救常识，使学生树立科学的防震减灾观念，努力提高学生面对灾害的心理承受能力和自救互救技能。

培训：定期组织各应急小组的应急培训，提高地震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

演练：按照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第四十四条第三款“学校应当进行地震应急知识教育，组织开展必要的地震应急救援演练，培养学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的规定，定期开展学校师生地震应急救援演练，全面检查学校震前的应急准备，保证地震应急工作能及时、高效开展。

3、监督检查

本预案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和检查，保证应急措施到位。

六、其他地震事件处置

地震谣传事件，是指某地区广泛出现地震谣言，对正常社会秩序造成较严重影响的地震传言事件。发生地震谣传，学校及时采取措施平息地震谣言，做好平息谣言和学生思想工作，并将处理情况上报所属防震减灾局（工作部门）和教育局。

附件：

学校地震应急工作领导小组联系电话表

应急机构	职务	姓名	工作部门	联系电话	移动电话
领导小组	组长	李桂平	校长室	7880455	13583322919
	副组长	张玉润	政教处		13506437261
		赵锋	总务处		13518633650
	成员	周立功、于海涛、张国志、范秀华、李波、赵忠海、李国庆			
办公室	组长	张国志	办公室	7880455	13864397216
	副组长	李国庆	办公室	7880455	13583321703
	成员	李波、赵金凤			
应急疏散组	组长	张玉润	政教处		13506437261
	副组长	于海涛	政教处		15169329025
	成员	各级部主任和班主任、上课教师			
抢险救灾组	组长	赵锋	总务处		13518633650
	副组长	赵忠海	办公室		13561612628
	成员	非上课教师、校医、总务处人员			
安全保卫组	组长	周立功	总务处		13706431223
	副组长	范秀华	教务处		13953348834
	成员	苗建勋、李元明、张志强、王安洪			
宣传工作组	组长	李波	办公室		13864314925
	副组长	贾志权	办公室		13864464547
	成员	相婕杰	政教处		15206683417
		张玮	教务处		15153357194

（二）宣传组工作职责

由教务处牵头，平时在防倒塌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组织在师生中进行安全知识教育工作，及时、有效、适度的宣传，鼓励广大师生积极进行倒塌后清理工作。

（三）后勤保障组工作职责

- 1、保障应急指挥方面所需的交通、通讯工具，设置明显疏散路线标志和照明设施等。
- 2、后勤部门要准备足够的防寒、防雨物品，食物及生活必需品等。
- 3、对学校各建筑物进行校舍安全检查，并提出具体的整改措施。
- 4、负责组织对被困人员进行救助，并转送至安全地带。

（四）综合及医疗救护组

- 1、做好各部门的工作协调及抢险人员调配。
- 2、医护人员要储备一定数量的急救药品和器材，并做好临时抢救所需的药品、器材、场地、人员的准备工作，对受伤人员进行救治。
- 3、负责事故的调查统计和上报。
- 4、校舍倒塌发生后，负责重要部门的安全保卫工作，避免哄抢和人为破坏。

消防安全应急预案

一、总则

1、编制目的：为应对学校突发火灾事故，及时、有序、高效地作出相应处理，保证全体师生的生命安全，最大限度减少学校的损失和负面影响，保证学校教育工作的顺利进行，维护社会的稳定，根据我校实际和结合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特制定本预案。

2、编制依据：根据《临淄区教育局学校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应急预案（以下简称“预案”）。

3、指导思想：坚持预防为主、防御与救助相结合的方针，贯彻“统一领导、分级负责，信息畅通、反应及时、加强协作、整体联动”的工作原则，保证学校及时、准确、有效地实施预防、控制疏散和自救互救等措施，保障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

4、适用范围：预案适用于学校各部门及全体师生应对处置我校发生的消防安全事故，造成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时的应急救援工作。

5、启动条件：我校发生消防安全事故时，立即启动本预案。

二、组织机构及其职责

1、消防安全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

组 长：李桂平

副组长：张玉润、赵锋

成 员：周立功、张国志、于海涛、李国庆、范秀华、宋晓奇、王建明、常成山

主要职能：

(1) 加强消防工作领导，健全消防工作组织，明确职责，强化工作责任心，完善各项措施的落实，保证在发生火灾事故时能发挥领导效益。

(2) 向全体师生进行消防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开展消防安全技能和灾害现场逃生训练，提高师生的防范意识和基本技能。

(3) 搞好各项物资保障，提高设备、设施的消防状况，落实灭火设备的配齐、强化管理，使之始终保持良好战备状态。

(4) 采取一切必要手段，组织各方面力量全面进行救护工作，把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点。

(5) 调动各项积极因素，恢复教育教学秩序，全面保证和促进社会安全稳定。

2、通讯联络组

组长：张国志 成员：李波、赵金凤

主要职能：

(1) 负责对外联络工作。

(2) 第一时间联系镇中心校（电话：7880152）、消防部门（电话：119）和医疗机构（电话：120）。

(3) 在规定时间内向教育行政部门或相应的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4) 向家长通报受伤学生情况。

(5) 负责相关信息的整理、报送及对外发布。

3、疏散引导组

组长：张玉润 成员：于海涛、各级部主任

主要职能：

(1) 维持疏散秩序，引导学生通过安全通道撤离到集合地点。

(2) 保障疏散地点师生安全，稳定学生情绪。

(3) 清点、汇总人数，及时向领导小组汇报。

4、医疗救治组

组长：赵锋 成员：范秀华、李有华、王刚

主要职能：

- (1) 备齐备足常用医疗救护设备和药品。
- (2) 及时采取合理的急救措施，对受伤人员进行救助。
- (3) 必要时，及时联系上级医疗救护部门（电话：120）。
- (4) 向总指挥上报受伤师生情况（校长电话：13573391677）。

5、减灾自救组

组长：张国志

成员：李国庆、赵忠海、王健

主要职能：

- (1) 经常检查消防设施设备和消防通道。
- (2) 根据应急指挥小组的指示在能力所及的范围内对被困师生进行自救。
- (3) 在自己能力所及的范围内进行减灾自救。
- (4) 向总指挥上报灾害情况和自救情况（电话：13573391677）

6、后勤保障组：

组长：周立功

成员：赵锋、刘伟、拖富珍

主要职能：

- (1) 为医疗救治组和减灾自救组提供后勤物资保障。
- (2) 引导急救车辆和人员进入事故现场。
- (3) 维持治安秩序，防止闲杂人等进入校园。

三、应急响应

1、应急准备

坚持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方针和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原则，认真做好以下应急准备工作：

(1) 明确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地点及通讯方式，在学校明显的位置张贴使用，并印发给相关部门和应急人员。

(2) 指挥部办公室（校办公室）定期修订学校预案，并组织指挥部成员学习和熟悉预案，适时组织演练；周密计划和充分准备消防救护设备、器材、工具等装备，落实数量，明确到人。政教处经常组织学校广播、宣传栏开展消防知识宣传。

(3) 学校利用已有的宣传阵地和载体宣传防火、自救互救、应急疏散、逃生途径和方法等安全知识，并向师生发放安全知识画册、应急疏散路线图。

(4) 疏散引导组要制定并让全校师生熟悉应急疏散方案、疏散路线、疏散场地和避难场

所。

(5) 救护组要定期进行训练和演练，熟悉预案，明确职责，负责抢险工具、器材、设备的落实。

(6) 制定治安管理措施，加强对重点部门、设施、线路的监控及巡视；

(7) 备足备齐并及时补充更新应急所需要的药品、器械、消毒、隔离、防护用品等（具体列表）。

(8) 安排人员负责应急物资储备库管理。预案启动后，应急物资由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统一调用。

2、应急演练

学校经常性地开展消防工作检查，每年定期开展 1-2 次综合性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演习，提高学校师生防火意识和在火灾应急状态下的应变处置能力。

3、应急反应

(1) 发生消防事件后，第一个接到报警的教师要迅速向学校应急领导小组报告，并判断原因，立即切断电源。领导小组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全面组织救护工作。各有关组织立即进入执行应急任务工作状态。领导小组得悉消防事件情况后立即赶赴本校指挥所，各种救援队伍到学校值班室或附近集结待命，同时通信联络组向有关部门进行联系求援。

(2) 各小组在同一组织指挥下，迅速组织本校抢险应急工作。组织有关人员的事件现场进行全面检查，封堵危险场所，停止各项活动。

(3) 迅速发出紧急警报，组织仍滞留在事件现场的其他学生疏散撤离，并进行必要地心理疏导，缓解学生紧张情绪。

(4) 本着学生优先、人员优先的原则，迅速开展以抢救人员为主要内容的现场救护工作，及时将受伤人员转移并送至附近医院抢救。

(5) 加强对重要设备、重要物品的救护和保护，加强校园值班值勤和巡逻，防止各类犯罪活动。

(6) 各类联系电话：

消防电话：119 急救电话：120 匪警电话：110 镇中心学校电话：7880152

四、紧急处置

1、紧急处置措施

(1) 发生火灾时，现场教师马上组织疏散学生离开现场。

(2) 根据火势如需报警立即用电话或手机报告消防中心（电话 119），报告内容：“皇城第一中学发生火灾，地址镇政府驻地请迅速前来扑救，联系电话为：7880455”，待对方放

下电话后再挂机。

(3) 在向教委领导报告同时，派出人员到主要路口等待引导消防车。

(4) 组织师生以防火演练为准，学生用校服衣袖或用手绢掩住口鼻，有序地疏散到安全区域，不得组织学生抢险，扑救要在确保人员安全的情况下进行，以班为单位清点人数，

(5) 学校有关人员第一时间立即抢救受伤人员，在消防大队来之前切掉火区电源，带上灭火器材和使用消防设施进行灭火，抢救学校财产，尽可能使学校财产损失降到最低限度，原则是“先救人，后救物”。

(6) 领导小组组织人员，对校园起火原因及财产损失情况进行仔细的调查，记录在案，写出书面报告向上级部门汇报。

2、紧急处置内容。

沟通汇集信息并及时上报，包括师生伤亡情况、师生自救互救成果、救援行动进展情况；分配救援任务、划分责任区域，协调各级各类救援队伍的行动；疏散师生；组织协调提供临时供水、供电等设施；组织援助物资的接收与分配；协调配合有关部门对学校进行安全鉴定和评估工作。

五、保障措施

1、疏散与抢救保障

学校消防工作领导小组人员以及各应急工作组人员在消防事件发生后必须迅速到位，并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原定人员因故不能到位的，要指定其他人员顶替，确保应急救援工作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1) 疏散引导组要确定疏散路线，规定疏散信号，指派疏散引导教师，组织学生开展应急救援演练。

(2) 医疗救治组要备齐应对消防事件的救治物资和设备，以防不测。

(3) 后勤保障组要做好学校重要区域、重要部门和避难场所的安全保卫工作，维护好师生的教学和生活秩序，确保抢险工作的有序进行。

(4) 紧急避难场所保障

学校消防工作领导小组要确定紧急疏散场所，有计划地做好人员撤离工作。紧急疏散场所建立的原则是安全、使用方便、撤离快捷。

紧急疏散场所建立划分区域为：学校操场。

2、宣传、培训和演练

学校要通过课堂安全教育和教学、墙报宣传、橱窗宣传、学校广播站、学校网站等多种形式，宣传和普及消防科学知识、自救互救常识，使学生树立科学的消防观念，努力提高学

生面对灾害的心理承受能力和自救互救技能。

培训：定期组织各应急小组的应急培训，提高消防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

演练：按照上级文件规定，定期开展学校师生防火应急救援演练，全面检查学校的应急准备，保证应急工作能及时、高效开展。

3、监督检查

本预案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和检查，保证应急措施到位。

六、其他事件处置

发生消防事件后，学校要及时对外发布事件信息以平息谣言，做好平息谣言和学生思想稳定工作，并将处理情况上报所属工作部门和教育局。

校园防汛防台风应急预案

为全面做好校园暴雨、洪水、台风灾害的防范和处置工作，保证抢险救灾工作科学、有序、高效进行，提高校园防汛防台风综合应急处置能力，最大限度的减少极端性、灾害性天气造成师生伤亡和学校财产损失，维护校园的安全稳定，根据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淄博市城市防汛防台风应急预案的通知》（淄政办发〔2013〕14号），结合我校工作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一、成立防汛防台风抢险救灾领导小组

组 长：李桂平

副组长：张玉润、赵锋

成 员：周立功、于海涛、张国志、范秀华、李国庆、宋晓奇、王建明、常成山及各班主任

防汛、防台风办公室设在综合楼一楼安全办公室，联系电话：13583301859

二、防汛防台风抢险救灾领导小组职责

1、灾害发生后，应急抢险救灾工作必须在领导小组统一指挥、组织下进行，切实做到单位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根据“一岗双责”的要求，学校领导和处室负责人实行责任制的形式。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检查、谁负责”的原则，落实防汛责任，校领导及处室负责人对口负责，层层把关。

2、负责全校系统的安全度汛、抗洪抢险和防台风工作，做好学校校舍的排查和抢修加固，制定紧急情况下的应急预案，研究安排好暴雨、台风期间的作息调休，做好学生的安全转移和疏散工作，完成其它防汛防台风抢险任务。

3、建立、完善信息监测与预警机制，及时收集、分析、汇总雨情、汛情、灾情的信息，并负责各自职责区域内各类风险源的排查工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建立健全监测网络，及时获取预警信息，对突发事件征兆动态信息进行收集、汇总和分析，实行实时监测，及时上报上级部门，并指导有关单位做好应急准备工作。学校接到预警后，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迅速组织有关人员，采取相应措施。

4、负责对师生进行防汛防台风抗灾常识教育，学校要定期组织师生进行防汛防台风抗灾演练。

5、灾害发生后，领导小组成员按照职责分工，立即赶赴受灾现场，并成立现场指挥部，协调组织抢险救灾工作。

6、实行24小时值班及学校安全信息报告制度，保持通讯畅通，及时进行工作部署。

7、及时对学校进行受灾调查统计，及时掌握受灾情况及工作动态，上报上级有关部门。

8、组织好宣传报道，及时报道在抢险救灾过程中涌现出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对抢险救灾工作形成工作简报。

三、预防与准备

1、思想准备：学校要加强宣传教育，增强广大师生的暴雨、台风灾害防范意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做好防大汛、抗大灾、防大风的思想准备。

2、组织准备：建立健全防汛防台风组织指挥机构，学校成立防汛防台风领导小组，完善防汛防台风工作机制，明确任务，落实责任，加强学校防汛防台风抢险救灾队伍建设。

3、物资准备：学校按有关规定储备了必需的防汛防台风物料，特别是要在学校重点部位储备一定数量的抢险物料，以备急需。

4、抢险队伍准备：学校按照防大汛、抗大灾的要求，组建足够数量的防汛防台风抢险队伍，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对防汛防台风抢险人员进行必要的演练和培训，掌握一定的抢险基本技能。

5、防汛防台风预案准备：学校根据市教育校园防汛防台风应急预案，编制和修订本学校防汛防台风预案，主动应对洪水、台风可能造成的危害。

四、抢险救灾措施

（一）预警行动

1、IV级预警：有关部门发布暴雨（台风）蓝色预警。

相应措施：

（1）学校领导带班，人员到岗，24小时值班，确保通讯畅通；

（2）密切关注雨情、水情、工情、险情并及时报告；

(3) 对重点防汛部位做好抢险的各种准备工作;

(4) 学校要检查校舍安全情况,要加固门窗、围板、棚架、篮球架、宣传牌等易被风吹动的搭建物,切断危险的室外电源,必要时疏导学生安全回家。

2、Ⅲ级预警:有关部门发布暴雨(台风)黄色预警。

相应措施:

(1) 在蓝色预警响应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领导带班,加强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置、及时报告上级有关部门。

(2) 学校要检查校舍安全情况,发现隐患,妥善处理。

(3) 就近的学生可以疏导回家,其他学生必须由家长接回或学校指定专人护送回家,路远的学生要留在学校安全的地方,并由老师看护。

(4) 建议师生减少外出,行人、车辆远离危险设施(如危房、危墙、广告牌、高空悬挂物等)以及带电设施,尽量避免在低洼地带或地下通道停留;遇低洼积水或已实行交通封闭的路段应绕行,不得强行通过。

(5) 加固或者拆除易被风吹动的搭建物,人员切勿随意外出,确保师生留在学校最安全的地方,危房人员及时转移。

3、Ⅱ级预警:有关部门发布暴雨(台风)橙色预警。

相应措施:

(1) 在黄色预警的基础上,学校领导全部上岗到位,抢险人员一线待命。

(2) 学校师生停止室外活动,尽可能停留在室内或者安全场所避雨(风),密切监视灾情。

(3) 学校要检查校舍安全情况,发现隐患,及时妥善处理,切断低洼地区室外电源或者已漏雨校舍的电源,落实相应措施。

(4) 要求师生留在室内,关门、关窗、收物,防止高空坠物伤人;一旦室内积水,立即切断电源,防止触电。

(5) 外出人员就近躲避,外出车辆选择安全行驶路线或就近在安全场地停放;车辆被淹时,驾乘人员离车迅速到达安全场所;关注道路警示,严禁进入实行交通管制的道路。

(6) 加固或者拆除易被风吹动的搭建物,人员应当尽可能待在防风安全的地方,当台风中心经过时风力会减小或者静止一段时间,切记强风将会突然吹袭,应当继续留在安全处避风,危房人员及时转移。

4、Ⅰ级预警:有关部门发布暴雨(台风)红色预警。

相应措施:

(1) 在橙色预警的基础上，学校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成立现场保卫、医疗救护、后勤保障等紧急抢险救援小组。

(2) 对在校学生采取专门的保护措施，处于危险地带的学校立即停止上课，并转移到安全的避雨（风）场所。

(3) 要求师生留在室内或就近避险，外出行驶车辆紧急就近到安全场所停放，关注道路警示，严禁进入实行交通管制的道路，驾乘人员离车到达安全场所躲避，同时注意收听有关防汛防台风信息。

(4) 加固或者拆除易被风吹动的搭建物，人员应当待在防风安全的地方，当台风中心经过时风力会减小或者静止一段时间，切记强风将会突然吹袭，应当继续留在安全处避风，危房人员及时转移。

(二) 应急响应

1、防洪措施无法抵御洪水，造成灾害时，立即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抢险救灾。首先抢救受伤人员，并采取最有效措施排除学校积水，力争将损失减少到最小程度。

2、紧急调用各类物资、设备和人员，做好人员转移和物资疏散工作。

3、灾害发生后，通过广播告知师生，有秩序地或按照演练既定的安全路线转移，避免拥挤踩踏，堵塞通道，不得组织学生开展各类活动，抢险救灾应由专业人员或成年人参加。

4、学校及时掌握、调度汛情灾情，向镇教委、区防汛办公室和有关部门报告情况，原则上每小时向上级有关部门上报汛情及工作动态，必要时向有关部门请求人员、物资及技术支援。

5、组织有效的后勤保障，保证食品、饮水供应，确保校内师生正常的生活秩序。

五、善后处置

1、做好遇难人员家属的抚慰工作。妥善安置受灾师生、家属，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和自身条件，开放学校教室、礼堂等校舍，安置当地受灾居民。

2、对受损的房屋、设施、设备进行维修、重建，对过水后的校舍、设施进行防疫消毒，防止传染病等次生灾害的发生。

3、组织工会、团委等有关组织了解师生家庭受灾情况，组织心理辅导教师对受灾家庭的学生进行心理疏导和教育，并给予必要的救助。

4、组织力量全面开展灾情核定工作，及时收集、清理和处理污染物，对受灾情况、征用物资情况、重建能力、可利用资源等做出评估，制定灾后恢复计划，及时向上级部门汇报，并组织实施。

5、学校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恢复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六、监督管理

1、宣传教育：学校加强对师生防护宣传教育，组织应对防汛防台风突发公共事件的教育培训，编制应对防汛防台风突发公共事件的教案和地方课程，增强师生防汛防台风意识及应急基本知识和技能，全面提高师生自救互救意识和能力。

2、应急培训：实行分级负责的原则，有计划地对应急救援和管理人员进行培训，提高其专业技能。

3、应急演练：学校要定期组织防汛防台风应急处置演练，每年举行1-2次，以检验、完善和强化应急准备和应急响应能力。

4、责任与奖惩：防汛防台风应急处置工作实行校长负责制和责任追究制。对在防汛防台风和抢险救灾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个人，按有关规定进行表彰和奖励。对在防汛防台风工作中迟报、谎报、瞒报和漏报重要信息，不服从命令、推诿扯皮、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等违法违纪行为，以及延误、妨碍防汛防台风突发公共事件处置，造成重大影响的，由相关部门对责任人进行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学校要结合实际，制定和完善校园防汛防台风具体应急预案，并做好演练工作。同时，要搞好防汛防台风工作的前期检查工作，对校舍等重要设施要有常规检查、定期检查和专项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做好相关隐患的整改工作。

防汛应急预案

一、总则

1、编制目的：为全面做好皇城镇第一中学汛期突发事件的防范和处置工作，保证学校防汛工作高效有序进行，确保最大程度的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障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根据上级防汛精神，结合我学校所处的自然地形特征和气候特点等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

2、编制依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城市防洪应急预案编制大纲》、《国家防汛应急预案》、《山东省防汛抗旱应急预案》、《淄博市防汛抗旱应急预案》、《临淄区防汛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和有关技术标准，结合皇城一中校园防汛实际进行编制。

3、适用范围：本预案适用于皇城镇第一中学由突发性暴雨、洪水产生的灾害及其次生灾害的防御和应急处置。

4、工作原则：贯彻以人为本的方针和校长负责制；坚持预防为主、防抢结合；坚持因地制宜、突出重点；坚持统一领导、统一指挥、统一调度；坚持服从大局、分工合作、各司其

职；坚持属地管理等原则。

二、学校基本概况

1、汛情分析：皇城镇位于临淄区东北部，属大陆性气候的特征。地势南高北低，并向东北倾斜。气温属温带大陆性气候，夏季酷热多雨，全年降雨主要集中在6月至9月。汛期降水频繁，局部性暴雨时有发生，且突发性强降水时间集中，可预报时效短。遇有暴雨，容易在极短的时间之内汇集大量雨水，造成短时局部“洪涝”。

2、防汛体系

(1)调查摸底：学校在汛期前对所有排水设施进行全面的摸底调查，对设施的运行状况、维护意见及时上报本镇主管部门和区防汛指挥部。

(2)清淤清障：学校在汛期前作好辖区内排水设施的清淤清障和管道疏通维护工作。

(3)做到人员、物资、工具“三落实”：结合本单位防汛实施方案的制定情况，全面落实防汛责任制、防汛物资、交通工具、机械车辆等，做到明细到人、随调随到。

(4)重点部位的防汛：对易引起内涝的低洼地段，操场地势低，重点布防，严格落实校长负责制。

(5)加强督查：防汛领导小组随时抽查校园内防汛措施的落实情况，帮助解决防汛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三、组织体系与职责

1、指挥机构：成立皇城镇第一中学防汛领导小组

组长：李桂平

副组长：张玉润、赵锋

组员：周立功、于海涛、张国志、范秀华、李国庆、宋晓奇、王建明、常成山、于辉及各班主任

2、责任单位职责：负责本学校的防汛救灾和安全教育工作，做好校舍的排查和抢修加固，做好学生的安全转移和疏散工作，确保学生和教师的人身安全。

3、责任单位：初一级部责任人：于辉；初二级部责任人：宋晓奇；初三级部责任人：常成山；初四级部责任人：王建明。

四、办事机构

1、皇城镇第一中学防汛领导小组

(1)全面负责校园防汛工作；

(2)贯彻实施有关防汛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执行上级的防汛的命令；

(3)承担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2、皇城一中防汛领导小组及防汛队伍

- (1) 贯彻上级有关防汛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执行上级下达的各项指令。
- (2) 执行上级的指令，负责向中心校防汛领导小组报告工作；
- (3) 具体负责本单位防汛日常工作。研究部署本单位防汛工作，开展防汛宣传，提高师生防汛减灾意识；
- (4) 编制、修订本单位防汛应急预案，报中心校审批后组织实施；
- (5) 组织开展防汛检查，建立防汛督查组织，督促并协调有关单位和部门全面做好防汛工作；
- (6) 负责推广防汛新技术、新材料的应用；
- (7) 通过相关媒体向广大教职工发布防汛应急的预警信息；
- (8) 做好其它有关防汛抗洪工作。

五、预防与预警

1、信息监测与报告

学校要完善预测预警机制，及时收集、分析、汇总本部门或本系统关于雨情、汛情、灾情的信息，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同时学校建立健全监测网络，及时获取预警信息，对常规监测信息进行汇总、分析，对突发事件征兆动态信息进行收集、汇总和分析，实行实时监测，及时报中心校防汛领导小组。时刻关注气象部门天气形势监测、预测与报告，遇暴雨天气应提前 24 小时向师生通报，降雨达到本预案所规定的条件时，作滚动预报，随时报告实时降雨资料和天气形势发展预报。

学校防汛领导小组负责对洪涝灾情进行及时监测和统计、分析，并对雨情、水情、工情、险情进行综合分析、论证、上报。

2、预警行动

- (1) 预警准备：包括思想、组织、工程、预案、物资和通讯准备，防汛检查及日常管理，以及与相关行业应急预案的协调等。
- (2) 思想准备。加强宣传，增强水患意识，做好防大汛、抢大险、救大灾的思想准备。
- (3) 组织准备。健全机构，落实责任，注重培训，加强预警。
- (4) 工程准备。对交通路口和排水沟的病险工程，落实安全度汛方案。
- (5) 预案准备。修订完善防汛预案、洪水预报方案。研究制订防御超标准洪水的应急方案，主动应对大洪水。
- (6) 物资准备。按照分级储备、分级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储备必需的防汛物资。在防汛重点部位储备一定数量的抢险物料，以备应急需要。

(7) 通信准备。充分利用社会通信公网，确保防汛飞信专线完好和畅通。确保雨情、水情、灾情信息和指挥调度指令的及时传递。

(8) 防汛安全检查。实行以查组织、查工程、查预案、查物资、查通信为主要内容的分级检查制度，发现薄弱环节，明确责任，限时整改。

(9) 加强防汛管理工作。

3、预警启动：依据区域防办根据气象、水文、工程等信息数据，分析暴雨及汛情演进情况，提出防汛应急启动级别以及发布、变更和解除的建议报告，经相关防汛指挥部指挥审批后，学校按照接到预警启动信息的要求，立即响应，同时，按权限及时发布相应的预警信息。

4、预警发布：学校要及时利用广播、校讯通、手机短信、信息网络、电子显示屏、墙报、警报器等方式，向广大师生发布预警信息。

5、预警行动：预警信息发布后，各单位要按照预案要求，立即到达各自岗位，做好应急准备。同时，严密监视雨情、水情、险情，高度关注低洼地区，对低洼、危险地区师生实施转移、防护。广大师生应积极配合各级防汛部门的行动，增强防范意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

6、主要防御预案

(1) 学校接到上级有关暴雨及汛情信息后，按照各自的职责及时作出应急响应，防汛队伍按照各自职责立即到达各自岗位，做好应急准备。

(2) 学校接到上级有关暴雨及汛情信息后有权先行作出学生不上学、接送学生车停运等决定，并及时上报中心校防汛领导小组。

7、应急回应的总体要求

(1) 进入汛期，学校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全程跟踪雨情、水情、工情、灾情，并根据不同情况启动相关应急预案。

(2) 洪涝灾害发生后，由学校向中心校防汛领导小组报告情况。造成人员伤亡的突发事件，可越级上报。任何人发现堤防、河道、桥梁、水闸、房舍发生险情时，应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

(3) 洪涝灾害发生后，根据上级统一要求组织实施防汛抢险、排涝减灾和抗灾救灾等方面的工作。按照统一部署和职责分工开展工作，并及时向中心校防汛领导小组报告有关工作情况。

8、应急保障

(1) 通信与信息保障：学校要确保单位电话正常使用，及时处理机线故障，保证电话畅通。按照以公用通信网为主的原则，合理组建防汛飞信专线通信网路，各相关人员的手机要 24 小时开通，并确保信息畅通。

(2) 应急队伍保障：学校成立防汛抢险队伍，人员在 10 人以上。

(3) 应急抢险物资保障：学校储备足够用以抢险的物资，包括汽车，铁锹、镐，编织袋、雨衣、雨鞋、防水手电筒、钢叉、铁丝、麻绳、电缆、沙子等若干。

(4) 供电保障：做好抗洪抢险方面的供电需要和应急救援现场的临时供电的准备工作。

9、医疗与治安保障

(1) 组织学校医务人员巡医问诊，负责防疫消毒、抢救伤员等工作。

(2) 组织安全保卫人员，依法严厉打击破坏抗洪救灾行动和工程设施安全的行为，保证抗灾救灾工作的顺利进行；负责组织搞好防汛抢险的戒严、警卫工作，维护本单位的社会治安秩序。

10、宣传、培训和演习

(1) 学校要采取各种方式，积极主动做好各类防汛避灾、自救互救知识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及时向师生发布防汛信息。

(2) 学校培训工作结合实际，采取多种组织形式，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每年汛前至少组织一次培训。

11、演练：学校防汛抢险队伍必须针对易发生的各类险情，每年有针对性地进行防汛抗洪抢险演练。

12、后期处置：当降雨基本结束，洪水开始退落后，学校应把防汛抢险工作重点转移到灾后救灾及重建与恢复工作上来。重点做好师生安置、师生生活、卫生防疫等工作，快速恢复灾后水、电、路、通信等基础设施，保障灾后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预防饮食中毒事故应急预案

一、总则

1、编制目的：为了保障全体师生健康地学习与生活，促进学校后勤工作的管理和规范，防范饭堂食物中毒事故的发生，切实有效地降低和控制中毒事故所造成的危害与影响，制定本应急预案。

2、编制依据：根据《临淄区农村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应急预案（以下简称“预案”）。

3、指导思想：坚持预防为主、防御与救助相结合的方针，贯彻“统一领导、分级负责，信息畅通、反应及时、加强协作、整体联动”的工作原则，保证学校及时、准确、有效地实施预防、控制疏散和自救互救等措施，保障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

4、适用范围：预案适用于学校全体师生应对处置我园发生食物中毒事件，造成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时的应急救援工作。

5、启动条件：我校发生食物中毒事件时，立即启动本预案。

二、组织机构及其职责

1、学校防食物中毒应急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李桂平

副组长：张玉润、赵锋

成 员：周立功、于海涛、张国志、范秀华、李国庆、宋晓奇、王建明、常成山、于辉及各班主任

领导小组主要职责如下：

(1) 加强领导，健全组织，明确职责，强化工作责任心，完善各项应急预案的制定和各项措施的落实。

(2) 制定学校食堂食品安全责任制和食堂工作人员考核细则，督查检查食堂人员执行情况；制定预防食物中毒事件应急预案，并实施演练，一旦发生事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把事故伤害减少到最低程度。

(3) 认真搞好各项应急物资保障，强化管理，使之始终保持良好战备状态。

(4) 采取一切必要手段，组织各方面力量全面进行救护工作，把事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点。

(5) 调动一切积极因素，迅速恢复学校秩序，全面保证和促进社会安全稳定。

2、通讯联络组及职责

组长：张国志

成员：李国庆、李波、赵金凤

主要职责：迅速与上级和卫生部门取得联系，引导急救车辆和人员进入事故现场；联络有关单位、个人，负责对上、对外联系及报告工作。负责事故过程相关信息的整理、报送以及信息的对外发布，负责信息的传阅、相关材料的记录、装订和保存。

3、事故处理组及职责

组长：张玉润

成员：值日教师、相关班主任及教师。

主要职责：事故处理组接到食物中毒事故报警后，应立即赶到现场开展实施救援行动；组织开展人员救护、疏散保护，把伤害损失减小到最低程度。

4、疏散引导组及职责

组长：赵锋

成员：安全管理员及发生食物中毒事件时在现场的教师。

主要职责：引导疏散事件现场周围学生，迅速转移到安全地带（学校操场或其他班级），组织维护现场秩序，稳定现场事态，救助现场伤患等。

5、救护组及职责

组长：于海涛 成员：现场班主任及老师

主要职责：利用就便器材对伤病员进行紧急抢救，联系当地医院送救。组织救助现场伤患人员，负责联系、安排伤患者住院抢救，随时掌握伤患人员治疗情况等。

6、事故调查组

组长：李国庆 成员：周立功、相关班主任及发生食物中毒事件时在现场的教师

工作职责：调查事故发生的原因、经过，查清事故责任和责任人，提出对责任人处理意见等。

7、善后处理组

组长：李桂平 成员：张玉润、各班主任

工作职责：安抚事故中受害者家属，听取受害者家属意见，协同有关部门依法为其在治疗、赔偿等方面提供咨询和帮助，避免事态恶化和连带事故的发生。

三、应急响应

1、应急准备：坚持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方针和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原则，认真做好以下应急准备工作：

（1）明确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地点及通讯方式，在学校明显的位置张贴使用，并印发给相关部门和应急人员。

（2）指挥部办公室定期修订学校预案，并组织指挥部成员学习和熟悉预案，适时组织演练；周密计划和充分准备防踩踏救护设备、器材、工具等装备，落实数量，明确到人。各班按安全计划开展好防食物中毒等知识的教育活动宣传。

（3）学校利用已有的宣传阵地和载体宣传防食物中毒等安全知识。

（4）疏散引导组要制定并让全校师生熟悉应急疏散方案、疏散路线、疏散场地。

（5）救护组要定期进行训练和演练，熟悉预案，明确职责，负责抢险工具、器材、设备的落实。

（6）制定治安管理措施，加强对重点部门、设施、线路的监控及巡视。

（7）备足备齐并及时补充更新应急所需要的药品、器械、消毒、隔离、防护用品等（具体列表）。

2、应急演习：学校经常性地开展防食物中毒工作检查，每年定期开展 1-2 次综合性自救互救演习，提高学校师生防食物中毒意识和在中毒应急状态下的应变处置能力。

3、应急反应

(1) 发生中毒事件后，第一个接到报警的教师要迅速向学校应急领导小组报告，领导小组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全面组织救护工作。各有关组织立即进入执行应急任务工作状态。领导小组得悉中毒事件情况后立即赶赴本校指挥所，各种救援队伍到学校值班室或附近集结待命，同时通信联络组向有关部门进行联系求援。

(2) 各小组在统一组织指挥下，迅速组织本园抢险应急工作。组织有关人员对事件现场进行全面检查，封堵危险场所，停止各项活动。

(3) 迅速发出紧急警报，组织好在事件现场的其他学生疏散撤离，并进行必要地心理疏导，缓解学生紧张情绪。

(4) 本着学生优先、人员优先的原则，迅速开展以抢救人员为主要内容的现场救护工作，及时将受伤人员转移并送至附近医院抢救。

(5) 加强对重要设备、重要物品的救护和保护，加强校园值班值勤和巡逻，防止各类犯罪活动。

(6) 各类联系电话：急救电话：120 镇中心学校电话：7880152

四、紧急处置

1、紧急处置措施

(1) 学生在校饮食发生中毒事故时，在场教师要及时停止其他学生的一切饮食。

(2) 一旦发生中毒，在场老师要马上报告校长，校长接报后，立即组织教师停止一切饮食活动。

(3) 对中毒学生进行逐个了解情况，一般情况，学校应立即把中毒的学生送到当地医院检查治疗，有中毒严重者，立即拨打“120”请求救助，将中毒学生送到指定医院救治。

(4) 学校立即通知中毒学生的监护人，并有专人护送、照顾，直到中毒学生监护人赶到为止。

(5) 学校要做好其它及家长的思想稳定工作，解除他们的恐怖心理，保证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2、紧急处置内容。

沟通汇集信息并及时上报，包括师生伤亡情况、师生自救互救成果、救援行动进展情况；分配救援任务、划分责任区域，协调各级各类救援队伍的行动；疏散师生；协调配合有关部门对学校进行安全鉴定和评估工作。

五、保障措施。

1、疏散与抢救保障：学校防食物中毒领导小组人员以及各应急工作组人员在中毒事件发生后必须迅速到位，并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原定人员因故不能到位的，要指定其他人员顶替，确保应急救援工作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1) 疏散引导组要确定疏散路线，规定疏散信号，指派疏散引导教师，组织学生开展应急救援演练。

(2) 事故处理组要做好学校重要区域的安全保卫工作，维护好师生的教学和生活秩序，确保抢险工作的有序进行。

(3) 紧急避难场所保障：学校防食物中毒领导小组要确定紧急疏散场所，有计划地做好人员撤离工作。紧急疏散场所建立的原则是安全、使用方便、撤离快捷。

紧急疏散场所建立划分区域为：学校操场。

2、宣传、培训和演练

学校要通过课堂安全教育和教学、墙报宣传、宣传栏等多种形式，宣传和普及防中毒的常识，努力提高学生面对灾害的心理承受能力。

培训：定期组织各应急小组的应急培训，提高中毒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

演练：按照上级文件规定，定期开展学校师生防中毒应急救援演练，全面检查学校的应急准备，保证应急工作能及时、高效开展。

3、监督检查

本预案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和检查，保证应急措施到位。

六、其他事件处置

发生中毒事件后，学校要及时对外发布事件信息以平息谣言，做好平息谣言和学生家长的思想稳定工作，并将处理情况上报所属工作部门和教育局。

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为规范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及时高效、合理有序地处理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把损失减少到最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国家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和《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

一、领导小组及职责分工

成立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负责本单位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组长：李桂平

副组长：张玉润、赵锋、刘伟

成员：张国志、赵忠海、李国庆、于海涛、范秀华各级部主任

二、应急处置程序

（一）及时报告

组长：张玉润 成员：于海涛

发生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后，有关人员立即向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报告；立即停止生产经营活动，封存导致或者可能导致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食品及其原料、工具及用具、设备设施和现场。

自突发事件发生之时起半小时内向中心校报告（联系电话：7880152）、2小时内向临淄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联系电话：7168800）、区卫生局卫生监督所报告，报告内容有：发生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单位、地址、时间、中毒人数及死亡人数，主要临床表现，可能引起中毒的食物等，并按照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采取控制措施。

（二）立即抢救

组长：赵锋 成员：赵忠海、李国庆及值班教师

在第一时间组织人员，立即拨打“120”急救电话报警或直接将中毒者送医院抢救。

（三）保护现场

组长：周立功 成员：张国志、范秀华

发生食物中毒后，在向有关部门报告的同时要保护好现场和可疑食物，病人吃剩的食物不要急于倒掉，食品用工具容器、餐具等不要急于冲洗，病人的排泄物（呕吐物、大便）要保留，提供留样食物。

（四）配合调查

组长：刘伟 成员：李波

负责人及有关工作人员，要配合食品安全突发事件调查部门进行食品安全突发事件调查处理如实反映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情况。将病人所吃的食物，进餐总人数，同时进餐而未发病者所吃的食物，病人中毒的主要特点，可疑食物的来源、质量、存放条件、加工烹调的方法和加热的温度、时间等情况如实向有关部门反映。

三、突发事件责任追究

对突发事件延报、慌报、瞒报、漏报或处置不当的，要追究当事人责任；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要组织力量做好中毒人员的安抚工作，确保不让事态扩大，任何个人不得自行散布突发事件情况信息，造成严重后果的要追究其法律责任。

饮用水污染事件应急预案

为了加强学校生活饮用水安全卫生管理，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生活饮用水突发污染事件及其危害，指导和规范做好生活饮用水污染事件的卫生应急处置工作，迅速查明原因，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态扩大，保障广大师生的健康生命安全，根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传染病防治法》、《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等规定，结合我校实际，制订本应急处理预案。

一、组织机构

1、组织领导

组 长：李桂平

副组长：张玉润、赵锋

成 员：周立功、于海涛、张国志、李国庆、宋晓奇、王建明、常成山、于辉

2、人员分工

指挥：李桂平

协调：张国志、李国庆、赵忠海

管理：张玉润、于海涛、王健

报告：赵锋、范秀华、周立功

陪护中毒者：宋晓奇、于辉、王建明、常成山及各班主任

二、工作目标

1、普及各类发生在学校饮用水卫生事件和水源性传染病的防治知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自我保护意识。

2、完善突发饮用水污染卫生事件和水源性传染病的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3、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突发饮用水污染卫生事件和水源性传染病不在校园内蔓延。

三、预防措施

1、组建机构，统一领导

成立学校突发饮用水污染卫生事件和水源性传染病的防治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指挥、协调与落实学校的突发饮用水污染卫生事件和水源性传染病的防治工作。

2、预防为主、常备不懈

宣传普及突发饮用水污染卫生事件和水源性传染病的防治知识，提高全体师生员工的防护意识和校园公共卫生水平，加强日常监测饮用水，做好每年两次水处理设备的检测和检修，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的预防与控制措施，迅速切断传播途径，控制疫情的传播和蔓延。

3、依法管理、加强监督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突发饮用水污染卫生事件和水源性传染病的预防、疫情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规范师生饮用水供应工作，师生饮用水要有专人管理，管理人员身体要符合卫生要求，饮用水存放环境整洁，并加强日常检查，一旦发现变质，立即停用；饮水机要定期消毒。对于违法行为，依法追究责任。

4、快速反应、运转高效

建立预警和医疗救治快速反应机制，强化人力、物力、财力储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按照“四早”要求，保证发现、报告、隔离、治疗等环节紧密衔接，一旦发生突发事件，快速反应，及时准确处置。

5、强化教育，防患于未然。

加强师生的教育，充分利用健康、安全教育课、班会、讲座、板报、广播等，开展饮水卫生安全及水源性传染病预防知识的宣传教育活动，使学生了解饮水卫生安全的重要性及水源性传染病的传播途径和预防方法，提高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

四、应急预案

1、一旦发生事故，按要求立即向学校安全负责人报告，并于2小时内向上级和有关行政部门报告。

2、学校教师将在第一时间送中毒学生到医院治疗，同时通知家长。

3、组织有关人员对学生饮用水封样，并送检疫部门检测。

4、积极做好中毒学生的就医陪护工作，及时联系学生家长，如实向学生家长阐述事故经过，并认真做好学生家长的工作，争取家长的配合、谅解。

5、学校保健教师做好专项登记工作，包括：饮水污染情况、班级、人数；因饮水而得病的学生姓名、发病日期、主要症状、处理情况等，并积极协助卫生监督所、疾控中心等部门做好调查工作，在卫生监督所等部门的指导下做好相关工作。

6、与保险公司取得联系，认真做好理赔工作。

五、责任追究

在师生饮水突发污染事故和水源性传染病事故发生、报告和处理过程中，有关部门和有关人员未按规定履行职责、违反操作规程、瞒报或玩忽职守者，学校将予以严肃处理，情节严重的，要依法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学校传染病防控应急预案

为科学、有效地应对学校突发传染病，最大限度地降低其危害，确保师生身体健康、生命安全，保证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促进教育发展和社会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和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一、适用范围

学校突发传染病防治是指在学校师生员工中发生的群体性传染病防治，如 H1N1 甲流感、肺结核、肝炎、脑膜炎、流感、水痘、腮腺炎、红眼病等传染病的防治。

二、组织机构

由校长室、教务处、政教处、总务处等人员组成安全领导小组，主要负责提供突发传染病危险信号，提醒师生注意险情，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竭力避免突发传染病。

1、成立突发传染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

突发传染病防治负责小组组长：李桂平

突发传染病防治负责小组副组长：张玉润、赵锋

突发传染病防治负责小组成员：于海涛、张国志、范秀华

2、基本应急小组组长：张玉润

基本应急小组副组长：李国庆

基本应急小组成员：于海涛、孙立超及各班主任

3、安全保卫小组组长：赵锋

安全保卫小组成员：王健、宋晓奇、孙明、常成山、于辉

4、综合信息小组：张国志

职责：实时纪录突发事件的发展过程，按规定拟稿上报，并负责向新闻报送提供真实材料。

5、后勤保障小组组长：周立功

后勤保障小组成员：刘伟、赵锋、王建明

职责：负责现场救援物资的配送、供给，日常应急物资储备。

三、建立保障机制

突发传染病后，能客观反映情况，及时向领导建言献策。学校突发传染病的预防应坚持教育在先、预防在先、多方配合、共同负责的原则。

1、加强健康教育。每学期开学初，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中有关健康教育要求，开齐、上足、上好健康教育课。学期结束前组织 1 次有关安全、健康的专题讲座，进一步提高师生的自我防范意

识和能力。利用家长会、家长学校、致家长的公开信等形式向家长讲解预防传染病知识和防治工作要求，取得家长的配合与支持。

2、严格门卫管理制度，加强门卫值守、管理工作，及时掌握校内、外各种人员流动情况。改善学校卫生设施与条件，加强对教室等人群聚集场所的通风换气和校园内公共用具的消毒，搞好校园环境卫生。

3、坚持学生因病缺课登记制度，积极做好因病缺课病因追踪记录工作。对生病请假在家的学生要通过电话等方式询问病情，在校生病的学生要及时通知家长陪同前往（对暂时无法通知家长的学生由班主任陪同前往）医院就医，发现传染病患者及时报告学校应急办公室。

4、加强师生体质锻炼。学校采取积极措施，确保学生每天的体育锻炼时间，组织学生参加多种形式户外运动，督促学生课间到室外活动，呼吸新鲜空气，增强体质。

5、预警联动

学校做好日常预警预防工作，与镇防疫站、中心校、消防、医院等基层应急单位建立联动机制，保持联系渠道全天候畅通。

四、学校突发传染病防治应急处置

1、启动预案

突发传染病后，应立即启动学校突发传染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机制，开展具体施救和各项善后处理工作，发布应急救援命令；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及时向上级和有关单位通报事故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请求救援；配合卫生防疫部门开展事故调查工作，认真调查取证，写出书面材料。

2、应急措施

由校长负责的学校传染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的传染病防治工作。主要职责包括：根据上级传染病防治工作预案制定本校的传染病防治工作预案；建立健全传染病防治责任制度；负责常见传染病防控工作的资料收集与归档工作；检查督促学校各部门认真落实各项传染病防治措施；利用校内（外）、课内（外）的不同形式，组织开展对学生和教职员工的传染病防治的宣传教育，普及防病科学知识；建立每日学生缺课登记制度，发现有病症的学生，要及时督促到医院就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诊断、早治疗；及时向当地疾病控制部门及区教育局等有关部门汇报情况，并积极配合卫生部门做好有异状病人的隔离、消毒工作。疫情发生时，学校要启动传染病防治工作预案，并组织落实各项传染病防治措施。

3、迅速启动与实施措施

①建立和完善学校预防传染病传报信息网络，各班级传染病信息传报的第一责任人为班

主任，学校传染病信息传报的第一责任人为校长。

②预防传染病信息报告范围：出现个别传染病病例或疑似病例的、出现一定数量的发热、咳嗽、腹泻等症状的、出现集体性不明病因发病症状的、其他需要报告的防疫情况。

③ 预防传染病信息报告的途径与预防要求：凡出现上述情况的，要立即了解患者病因，在 2 小时内以书面信息报区教育局传染病防控领导小组，并跟踪后续信息，定期报告。

④建立考勤制度：对缺勤的师生员工要逐一进行登记，并立即与其取得联系，查明缺勤的原因。对学校师生员工每日进行体温监测，发现发热患者，劝其及时就医或在家医学观察，暂停上学或上班，如发现学校师生员工有身体异状，学校则迅速切断传染病传播途径，采取隔离。学校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指导下，对发病学生（包括与发病学生有密切接触的师生）采取隔离措施。严格实行患病学生休息制度，学生病愈后方可复学。

⑤由专人对患者活动过的校区、室内场所进行定期消毒，具体要求如下：对物体表面进行擦拭消毒，对地面进行湿性清扫，对空气进行喷雾消毒，用紫外线消毒灯对有关区域进行物理消毒，实行室内强制通风。

五、信息报送与现场保护

1、学校突发传染病事件后，应立即将情况发生的地点、时间等基本情况和有关信息向上级领导报告；要尽快核准情况，在规定时限内将突发传染病的时间、地点、经过、危害程度、发展趋势、所采取的处理措施、需要帮助解决的问题等情况迅速上报。在迅速展开抢救工作的同时，对事故现场实行严格保护，妥善保存现场重要的痕迹和物证。

2、信息报送按如下要求进行：凡一般的事件应在事发 2 小时内向应急指挥中心报告基本情况，凡较大突发事件须在事发 30 分钟内报告，重大、特大事件应立即报告。

六、加强校园环境的清洁及消毒工作

1、对教室、图书室、办公室、厕所等人群聚集的场所按照相关要求，安排专人负责定期进行消毒、保证空气流通。

2、对传染病人或疑似病人住所和活动过的场所要在卫生部门指导下进行消毒。对密切接触人员的工作地点、起居场所由学校进行重点消毒。

七、调整教学方式

1、学校发现个别病人或疑似病人，在对密切接触者进行隔离观察的同时，对传染病人或疑似所在班暂停集中上课，学生在家进行医学观察 2 周，如无新发现传染病人或疑似病人再行复课。

2、发现多个班有学生感染，报请教育局并经政府批准后，全校停课，并及时报告上级教育行政部门。

3、学校停课放假期间，学校领导及教师正常上班，加强与学生及家长的联系，要求学生尽量少到公共场所活动。

八、加强防控宣传工作，满足师生的知识需求

学校在利用多种形式宣传传染病科学防治知识的同时，主动、及时、准确地公布学校传染病防控信息，使学校传染病的信息公开、透明，稳定师生的情绪、心态，消除师生员工紧张和恐惧心理。

校车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为做好我校校车安全事故防范处置工作，增强应急处理能力，最大限度地减少师生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工作和生活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和上级部门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预案。

一、校车安全事故应急处理的工作原则：

- 1、统一指挥原则；
- 2、紧急处置原则；
- 3、协调一致原则；
- 4、局部利益服从全局利益原则。

二、校车安全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

组 长：李桂平

副组长：张玉润、赵锋

成 员：周立功、张国志、赵忠海、李国庆、于海涛、范秀华、王建明、常成山、宋晓奇、于辉

领导小组职责：

1、对本单位各部门实行统一领导、统一组织、统一指挥。领导小组组长是应急预案的总指挥，根据事故等级启动应急预案和发布解除救援行动的信息，各小组按统一指挥、分级响应、分岗定责、互相配合的运行原则，采取一切必要手段，组织各方面力量全面进行救护工作，把事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点。

2、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做好稳定教育教学秩序和伤亡人员的善后及安抚工作，并对应急工作中发生的争议采取紧急处理措施。

3、向当地上级或当地有关部门通报应急救援行动方案，并提出要求支援的具体事宜，配

合上级部门做好各项工作。

三、应急响应过程和应急处理程序：

事故发生后，在场人员(包括司机、教师、学生)必须立即将所发生的事故情况报告校长，校长必须掌握的情况有：事故发生的时间与地点、种类、强度、危害，在基本掌握事故情况后，领导小组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迅速赶赴现场组织抢救。同时向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报案并配合公安部门开展工作，还应根据需要通知急救、医疗、消防等部门参与现场救护。

四、现场应急抢救、现场保护：

现场应急抢救组长：张玉润

成员：于海涛和班主任

1、在场人员(包括司机、教师、学生)应首先检查师生受伤情况。如果有师生受伤，根据先重后轻的原则立即对受伤师生进行应急救护处置。同时向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报案并配合公安部门开展工作，还应根据需要通知急救、医疗、消防等部门参与现场救护。医护人员到达现场后，应马上接替在场领导、教师对受伤师生进行救护处置，尽快确认伤者中哪些需要送医院救治。如需送医院救治，应确定送到哪一所医院，抢救小组组长马上通知司机或拨打 110、120 急救电话将伤者送往医院救治，受伤人员较多时，组长应通知本校教师动用私家车运送伤者。在急救车到达前，现场应急救援组负责受伤学生救护处置。组长通知保安要确保急救车、交警车辆进校后有人引导。急救车到达后，组长应立刻向急救人员报告情况，班主任和医生随车参与救治。

2、政教处及时通知家长事故情况和学生被送往的医院地址，请家长到医院协助处置相关事宜；办公室通知教师家属发生什么事故和被送往的医院地址，请家属到医院。

3、抢救小组、保安应组织在场人员，组织事发现场人员简单调查事件发生的过程，用分隔调查形式，不诱导；并实事求是做好书面记录，被调查人员要签名。严格保护事故现场，因抢救伤员、防止事故扩大。因紧急救援等原因需要移动现场物件时，必须做好标记、拍照，详细记录和绘制事故现场图，并妥善保存现场重要痕迹、物证等，待公安交警部门赶到后及时移交现场保护。

五、联络和教育安抚工作：

组长：赵锋

成员：张国志、范秀华、李国庆、赵忠海

1、接到校长通知启动预案后，联络小组在 24 小时内写出书面报告，报告内容包括：发生事故的时间、地点；事故的简要经过、伤亡人数；事故原因、性质的初步判断；事故抢救处理的情况和采取的措施；需要有关部门和单位协助事故抢救和处理的有关事宜；事故报告

部门、部门负责人和报告人等，报告内容经校长审查同意后送交上级部门。属校方责任保险事故还要及时报知保险公司，之后随时将事故应急处理情况报上级主管部门。

2、政教处和相关部门的领导分别做好教师和学生教育工作，稳定师生情绪，要求各类人员绝对不能以个人名义向外扩散消息，以免引起不必要的混乱；对情绪反应较大者安排心理教师进行辅导；如有新闻媒体要求采访，必须经过校长和上级部门同意，由小组统一对外发布消息。未经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接受采访，以避免报道失实。

六、家长接待和后勤支援：

组 长：周立功

成 员：王建明、常成山、宋晓奇、于辉

1、组长根据校领导通知启动本组工作及通知保卫人员防止肇事车辆逃脱。

2、看望、援助、救助伤亡师生家庭。如有个别家长来访，级部主任做好家长的思想工作和接待工作并协助处理伤亡学生和教师的善后工作。

3、要依法调解安抚，不要信口开河，随心所欲，掌握合法、合理、合情的原则。不留尾巴；不搞分段解决。学校在无力调解学校学生意外伤害事故处理时，组长报请上级部门介入调解解决。

4、保卫组织人员严格核查外来人员身份，不准非当事人家长和闲人进入校园，保证校园治安秩序的稳定。根据教育部《学生伤害事故的处理办法》有关条款规定，在事故处理过程中，受伤害学生的监护人、亲属或其他有关人员，在事故处理过程中无理取闹，扰乱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或者侵犯学校、学校教师或者其他工作人员权益的，应当报告公安机关依法处理。

七、事故调查：

组 长：赵锋

成 员：上级指派的领导以及学校办公室、教导处、政教处相关领导

1、配合上级部门进行事故处理及调查工作。调查事故原因，整理事故记录，形成书面报告。

2、向教育局报告事故处理结果。

3、总结经验教训，查找制度、政策、设施等存在的问题，制定防范措施，消除安全隐患，确保校园和师生人身安全。